

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文献资源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0873-2301HW3L0196
项目编号：11000023210200050350-XM001

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目录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第四章	合同文本.....	27
第五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六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技术规格及要求说明.....	84
第七章	评标方法.....	12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首都医科大学委托,对下述货物及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招标编号: 0873-2301HW3L0196 (项目编号: 11000023210200050350-XM001)
2. 项目名称: 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文献资源建设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 人民币 1802.9148 万元
4. 招标货物详细技术要求: 见第六章“采购需求一览表、技术规格及要求说明”。

投标人只可投完整包,不得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包号	分包名称	包预算金额 (万元)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	中文纸质文献(校本部)	74.0386	否
2	中文纸本图书(燕京)	30.0000	否
3	医疗卫生专辑数据库	135.4227	否
4	数据知识服务云系统	192.4630	否
5	电子资源数据库	56.2815	否
6	综合资源服务平台	37.5000	否
7	多媒体数字资源	43.6000	否
8	外文纸本图书	11.0306	是
9	外文纸本期刊	12.9010	是
10	外文数据库(一)	212.3003	是
11	外文数据库(二)	137.1326	是
12	外文数据库(三)	234.8291	是
13	外文数据库(四)	625.4154	是

注:具体采购需求及要求详见“技术规格及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依据各分包采购要求。

本项目第1、2、3、4、5、6、8、9、10、11、12、13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第7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5.1 按照招标公告的规定,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备案,获得招标文件。

- 5.2 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有关规定。
- 5.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 5.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 5.6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 5.7 第 1、2 包的投标人须具备《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第 8、9、10、11、12、13 包的投标人须具备《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8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6.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0 元；
7.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止（节假日除外），每天 9:00-11:30；13:30-17:00（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招标方式，相关操作如下：
- 8.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8.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8.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8.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8.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8.6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010-58511086;技术支持服务热线010-86483801。

注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

9. 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7月11日上午8:45（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0. 开标时间：2023年7月11日上午8:45（北京时间）。

投标、开标地点：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4层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10号）

11.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与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10号（中国教育报刊社院内）

邮 编：100088

电 话：010-59893114、010-59893131、010-59893122

传 真：4008266163-13607

电子信箱：xiejie59893114@126.com

联系人：谢杰、刘欣、杜健、李兴达

12. 招标公司银行信息（保证金账号）：

开户名：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

账 号： 623259379900753860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招标文件的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与之相关服务的供货商的投标。
- 1.2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

2. 定义

- 2.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 2.2 “招标人”指有本招标文件所列货物需求的首都医科大学。
- 2.3 “招标代理机构”指接受招标人委托，负责组织本项目招标的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
- 2.4 “招标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列所有货物及与之相关的服务。
- 2.5 “潜在投标人”指已经获得招标文件的合格供货商。
- 2.6 “投标人”指获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的供货商。
- 2.7 “中标人”指经评标委员会审查通过并获中标通知书的供货商。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 3.1.1 按照招标公告的规定，在招标代理机构登记备案，获得招标文件。
 - 3.1.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及其联合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第十七条的规定。
 - 3.1.3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北京市政府采购有关的规章，具有良

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1.4 满足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其它特殊资格要求。（如有）
- 3.2 凡受托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加投标。
- 3.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 3.4 招标采购单位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 3.4.1 提供虚假的资料。
 - 3.4.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 3.5 政府采购当事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
- 3.6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4. 资金来源

- 4.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所述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5. 投标费用

-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 6.1 要求提供货物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款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技术规格及要求说明

第七章 评标方法

-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招标代理对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 8.1 任何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可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该要求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送达招

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予以澄清或修改，以书面形式答复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必要时答复内容可以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8.2 按照责权利相一致原则，招标文件的主要商务、技术指标的提出方负责解释潜在投标人提出的相关澄清、修改要求，并应当视情况作出澄清或修改的决定。
- 8.3 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招标代理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8.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 8.5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有权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文件编制的原则

- 9.1 潜在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文字回答。投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 9.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招标代理对其中任何资料作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9.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 9.4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

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投标文件时, 以中文翻译文件为准。

- 9.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合规文件或直接认定投标所提交的该部分文件无效。

10.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 10.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一览表”所列的所有货物进行完整投标, 也可只对其中一包或几包货物进行投标, 但不得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10.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构成

- 11.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11.2 除上述 11.1 条外, 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12 条的所有文件。

12.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2.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 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2.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它包括:

- 12.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12.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需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如有)

- 12.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 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2.3 投标人应注意买方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产品，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2.4 投标人应详尽地提供培训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等。

13.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3.1 投标文件需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

13.2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依据，要求统一规范，按格式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4. 投标报价

14.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4.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3）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开标一览表中价格填报处不应有空白，如无费用可填报“0”。

14.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4.3.1 投标货物包括主机和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14.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投标报价条件为项目现场完税价。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所有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

14.4 为了方便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投标人可根据本须知 14.3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并不限制买方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4.5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依据本须知第 24.3 条规定，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4.6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

择的报价，同时不接受有条件的优惠报价。

- 14.7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产品，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 14.8 投标人按“分项报价表”格式填写是为了方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招标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 14.9 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4.10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 14.11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 14.12 投标的报价优惠须对应开标一览表、投标服务数量价格表等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服务、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具有竞争优势。
- 14.13 投标报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有效投标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投标总价并进行价格评审。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
-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采购单位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 (1) 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擅自撤回投标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与买方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 15.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北京地区：支票，电汇，《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外埠：汇票、电汇，《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格式及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附件说明。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 15.1 和第 15.3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买方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若以《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提供保证金，《担保函》作为一种具有有效期限的担保凭证，无论中标与否，都不予退还。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6.2 招标代理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招标代理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不予退回。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 **正本一份和副本伍份，电子版一份**，（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

或“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 17.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中所有提交的复印件、影印件等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以证明真实、有效。正本中加盖的公章是复印、影印形式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7.6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投标人公章是指投标人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签字人亲笔签字或加盖签字人的人名章或手签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电子版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 18.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 18.3 为方便核查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保证金”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为方便退回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说明函”副本（格式

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附件”）与“投标保证金”一同密封，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18.4 所有信封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地址。
- 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货物名称、招标编号和“在___(开标日期、时间)___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8.5 所有信封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8.6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代理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8.7 招标代理机构拒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19. 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招标代理，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地址。

19.2 招标代理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3 招标代理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者，招标代理将予以接受。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20.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 20.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回。

五 开标及评标

21. 开标

- 21.1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招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当众开封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费率、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费率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21.3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 21.4 招标代理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21.5 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代理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1.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1.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 组建评标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

专业要求组建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与澄清

23.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3.1.1 资格性检查是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3.1.2 符合性检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2.2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3.2.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投标将被拒绝。

24.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24.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4.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缴税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4.3

24.3.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应交未交或未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人报价超过项目预算的或超过包预算金额的；或者最高限价；
- (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将信用查询记录和证据提交评标委员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以及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处于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的投标人，属于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
- (6) 开标一览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并单独提交、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并盖章的；
- (7)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9) 未对招标文件内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 (10)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提供了选择方案或选择报价；

(11)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4.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4.3.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比较与评价

25.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1) 商务条款有无偏离；
- (2) 技术规格有无偏离；
- (3) 设计方案先进、合理；
- (4) 产品的性能、互换性及标准；
- (5) 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
- (6) 产品的寿命、经营成本；

- (7) 维修服务、备件供应;
- (8) 运输条件、交货时间和安装竣工时间;
- (9) 经营信誉、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等。

25.3 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下列评标方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即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6.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6.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6.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确定中标

2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7.1 除第 29 条规定外,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为中标候选人。

- (1) 如果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

- (2) 如果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

28. 确定中标人

- 28.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推荐评标排序，或根据招标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28.2 审查将根据投标人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认为其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进行审查。
- 28.3 如果审查未通过，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对下一个中标候选人进行能否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 28.4 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的，在确定中标人前，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中标候选人的信用记录，采购人将确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 29.1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29.2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不能履约等情形，招标人保留与其他候选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30. 中标通知书

- 30.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 履约保证金

32.1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天内，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__%的履约保证金。（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2.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1 条或 32.1 条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将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选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合同签订后 3 日内，中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费率按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并下浮 20% 执行，此项费用不单独开列而应计入投标价。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如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以中标人的中标金额为取费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若报价为费率的，按照以预算金额为取费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500 万，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 \times 1.5\% = 1.5 \text{ 万}$$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

$$1.5 + 4.4 = 5.9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5.9 \times 0.8 = 4.72 \text{ (万元)}$$

33.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支票、汇票、或汇款的方式支付。

七、质疑

34. 质疑的提出

34.1 对本项目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供应商应当自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携带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亲自将书面形式的质疑函送达招标代理机构，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期外提出的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34.2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3 供应商的质疑如存在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情况，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4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4.5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34.6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34.7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二）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三）相关证明材料；
- （四）提起质疑的日期。

34.8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4.9 质疑函范本如下：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35. 质疑函的接收和处理

35.1 本项目质疑函的接收人和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35.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2.1	<p>采购人：首都医科大学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10 号 联系人：郭振宇 电话：010-83911308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10 号，中国教育报刊社院内 联系人：谢杰、刘欣、杜健、李兴达 电话：010-59893114、010-59893131、010-59893122</p>
4.1	<p>资金来源：财政资金</p>
15.1	<p>(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同时递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金额： 第 1 包：<u>人民币 1.4 万元</u> 第 2 包：<u>人民币 0.6 万元</u> 第 3 包：<u>人民币 2.7 万元</u> 第 4 包：<u>人民币 3.8 万元</u> 第 5 包：<u>人民币 1.1 万元</u> 第 6 包：<u>人民币 0.74 万元</u> 第 7 包：<u>人民币 0.87 万元</u> 第 8 包：<u>人民币 0.22 万元</u> 第 9 包：<u>人民币 0.24 万元</u> 第 10 包：<u>人民币 4.2 万元</u> 第 11 包：<u>人民币 2.7 万元</u> 第 12 包：<u>人民币 4.6 万元</u> 第 13 包：<u>人民币 12 万元</u> (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4) 投标保证金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1) 支票、汇票、本票、银行汇款（建议使用汇款缴纳投标保证金）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并附投标保证金说明函（格式详见第五章附件）； 2)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格式详见第五章附件）。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采购【2011】2882 号文《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的相关内容，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函”、“政府采购履约保证函”方式递交。格式见第五章附件。如成为中标人后，投标人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可按担保机构联系方式进行申请。</p>

	<p>如果投标人保证金以北京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方式缴纳的，在其投标文件中不必另行提交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含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p> <p>(5) 开户银行及账号</p> <p>收款单位：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p> <p>账号：6232593799007538609</p> <p>投标人在汇款时，须在汇款单上注明采购项目编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保证金缴纳人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保持一致。</p> <p>鼓励投标人以电汇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p>
16.1	<p>投标有效期：<u>90天</u></p>
17.1	<p>(1)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必须单独密封提交）；</p> <p>(2) 投标文件副本 5 份；</p> <p>(3) 开标一览表正本 1 份；</p> <p>(4) 投标保证金（支票/电汇底单等）、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 电子文档 1 份（电子版须为正本 PDF 彩色扫描件，正本需要签字盖章后再扫描，其中分项报价表、货物说明一览表需要 excel 或 Word 格式，刻录成光盘，并在光盘上标注投标人名称及招标编号，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递交。）鼓励投标人双面打印或复印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附件 16 封面和背脊格式进行胶装。目录清楚、逐页编码、页码准确。</p>
18.3	<p>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如果电汇缴纳投标保证金，请将电汇底单复印件加盖财务章或公章并按照招标文件 18.3 条之要求单独密封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并在电汇底单上注明所投项目的招标编号。</p> <p>为方便退回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说明函”副本（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附件”）与“投标保证金”一同密封，在投标时单独递交。</p> <p>鼓励投标人以电汇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p>
18.4	<p>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货物名称、招标编号和“在 <u>2023 年 7 月 11 日上午 8:45（北京时间）</u>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p>
19.1	<p>投标截止期：<u>2023 年 7 月 11 日上午 8:45（北京时间）</u></p>
21.1	<p>开标时间：<u>2023 年 7 月 11 日上午 8:45（北京时间）</u></p> <p>开标地点：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 层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10 号</p>
25.2	<p>本项目第 1、2、3、4、5、6、8、9、10、11、12、13 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第 7 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p> <p>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分包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优惠）。符合标准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无论实际情况如何，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视为不符合标准，不能享受评标优惠。</p>

	<p>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分包，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货物必须由中小企业制造，且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分包，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货物必须由小微企业制造，且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监狱企业参与投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25.3	评标方法：采用（2）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27.1	<p>中标候选人：采用（2）综合评分法。</p> <p>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p>
28.1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标准，推荐评标排序，报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9.3	<p>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本招标项目第1-7包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第8-13包接受进口产品投标。</p> <p>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p>
32.1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亲自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应根据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条件情况，按相关政策法规及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要求的证明材料。
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况	投标文件未以胶装方式进行装订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货物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买 方：

卖 方：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买方)(项目名称)中所需(货物名称)经(招标采购单位)以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邀请)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采购人确认(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合同补充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和数量: 详见供货清单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

分项价格: _____详见附件

4、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各包要求。

5、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 自合同生效起 3 个月内, 完成供货。

(2) 进口免税货物, 自信用证开出 3 个月内, 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

中标供应商所有货物必须送至首都医科大学设备库房，未经允许将货物直接送至最终使用单位，设备与实验室管理处将不予确认，由此带来的合同纠纷，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验收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将货物送至最终使用用户处。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表（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卖 方：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

表（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开户行号： 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或在“合同特殊条款”中指定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情况下)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情况下)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 4.1 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 确保货物安全无损, 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5 装运标志
-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 收货人:
 - 合同号:
 - 装运标志:
 - 收货人代号:
 - 目的地:
 -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 毛重 / 净重:
 -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 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 标明“重心”和“吊装点”, 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 6 交货方式
-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 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 6.1.1 现场交货: 卖方负责办理运输、保险和存储, 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2 工厂交货: 系指在中国大陆境内工厂制造的或在中国大陆境内已完税的在卖方仓库、展室或货架存放的进口货物。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天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6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 7 装运通知
-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24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 8 付款条件
- 付款条件见“合同特殊条款”。
- 9 技术资料
-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 10 质量保证
- 10.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

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 10.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 10.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10.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个月。

11 检验和验收

- 11.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型号、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型号、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 11.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 11.4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 11.5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2 索赔

-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型号、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2.2 在根据合同第 10 条和第 11 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检验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2.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 延迟交货

13.1 卖方应按照“采购需求一览表、技术规格及要求说明”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违约赔偿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而卖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违约金。

15 不可抗力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 税费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7.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8.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4.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8.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8.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 转让和分包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0.2 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21 合同修改

21.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

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 计量单位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 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 履约保证金

25.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 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不超过5%)的履约保证金。(按合同特殊条款约定)

25.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5.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 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A. 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第五章附件), 或其他买方可接受的格式。

B. 支票、汇票或现金。

25.4 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25.5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 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三十(30)天内, 买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26 合同生效和其它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 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 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上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26.2 本合同一式__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卖方和招标代理机构各执__份, 买方执__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首都医科大学。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首都医科大学指定地点。

6、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

8、付款方式

8.1 鉴于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统一支付，具体支付时间将根据北京市财政局有关规定及相关付款手续的办理情况而定。

8.2 若遇财政资金支付政策调整，且合同尚未执行，本合同所涉及资金款项被财政收回时，则此合同取消。

8.3 由于货物未按时到货并超过了财政支付最后期限，导致买方无法支付尾款的，由卖方承担相应后果。

8.4 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各包要求。

9、技术资料：按合同约定

10、质量保证：

10.1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个月（如第六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部分有其他要求的从其规定）内保修。

10.2 质保期内产品质量问题，须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3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4 在质保期内，卖方应明确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时间（开机率不低于 95%），如维修时间单次超过 7 天，总计超过 15 天，须提供备用机，如达不到开机率要

求，质保期顺延，并且卖方应赔偿买方经济损失。

10.5 质保期内未完成的维修服务，超出质保期后，卖方仍需无偿完成维修服务，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12 索赔：

12.3 索赔通知期限：15日。

15、 不可抗力：

15.2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14日内。

15.3 不可抗力双方协商时间：10日内。

25、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26、 合同生效及其它：

26.2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 份，卖方 份，招标代理执 份。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_____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同书

_____ (甲方)通过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确定_____ (乙方)为_____ 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条款内容
- (4)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5)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合同服务内容及期限

1. 甲方购买乙方提供的以下服务:

1.1 服务项目

名称	使用期限	金额(万)	备注

1.2 提供服务地点:_____。

1.3 服务要求:按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响应标准执行。

2. 本合同项目下的服务期限:

2.1 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

三、合同价格

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元)。(此项目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四、支付和结算方式

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 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各包要求。

五、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根据需要向乙方以邮件形式下达工作任务。

1.2 根据项目服务要求，监督乙方的服务质量。

1.3 甲方需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及时支付款项。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乙方应严格按照服务承诺完成相关工作。

2.2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2.3 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拨付项目经费。

六、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1. 知识产权和使用权归属：_____。

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与服务配套的货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七、保密条款

1. 无论合同是否成立，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所知悉的信息之日止。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签订合同后，不得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决定终止或解除合同。该等情形即便由于任何原因实际存在，乙方将不被免除任何责任，且任何相关第三方由于协议转让、转包、分包所得到的收益均属无效取得，均应当归甲方所有。

2.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中文/外文电子资源符合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保证所提供中文/外文电子资源来源于正规渠道，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甲方不超越合同规定的使用范围内正常使用产生的版权问题一律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若因权利瑕疵导致甲方损失或被指控或诉讼等，乙方及应

全额赔偿甲方的必要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以及任何第三方主张的赔偿金等。

3. 乙方接到甲方正式订单后应及时处理并反馈订单处理信息。在未征得甲方同意情况下，不得更换甲方正式订单。收到订单两周之内向甲方反馈订单执行信息，如果超过两周未向甲方反馈订单执行信息，乙方按照每天 1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必须按甲方订单中的种类、数量订购中文/外文电子资源。对不能按时订购的中文/外文电子资源，甲方有权要求终止订购，因终止订购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保证甲方订购中文/外文电子资源的质量，接受甲方对有质量问题中文/外文电子资源的调换、退订要求，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乙方负责办理甲方订购中文/外文电子资源的付款，因乙方延迟付款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每延迟一天的违约金为所订购中文/外文电子资源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

九、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作出的公证证明。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 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合同的解释和法律适用

1.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 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3. 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4. 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十一、合同的终止

1.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1.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1.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1.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权利的保留

1.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 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三、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应当通过诉讼解决。通过诉讼解决的,应当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2. 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乙方自签订补充合同之日起五日内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协议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

3. 招标文件及其全部条款、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友好协商，作出补充规定，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送达。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到对方。在通知到对方前，对方按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无法与该变更方联系的，由该变更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五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 本部分内容仅提供格式要求，并不代表所有列出格式的文件本项目全部必须提交。
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目录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4.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不予退还。
5.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以及前附表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6. 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涉及★的格式文件，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无效。
7. 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 8.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格式文件，为必须提供的文件，否则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无效。**
- 9. 资格证明文件所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目 录

一、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 经营活动无违法记录承诺书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8 信用信息记录查询文件：投标人不属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9 是否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书面声明

★10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名称、直接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11、第 1、2 包的投标人须具备《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第 8、9、10、11、12、13 包的投标人须具备《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涉及可提供，不涉及无需提供，其中第 7 包必须提供）

13、监狱、戒毒企业证明函（格式，如涉及可提供，不涉及无需提供）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涉及可提供，不涉及无需提供）

二、其他文件

-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 ★附件 4.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 7. 出版社授权书
- 附件 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
- 附件 9. 业绩证明材料
- 附件 10. 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计划、承诺（格式）
- 附件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 附件 12. 投标保证金说明函
- 附件 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 附件 14.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如需要）
- 附件 15. 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 附件 16. 投标文件封面及书脊要求示例

一、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注：如营业执照已三证合一，可不提供，请在该页进行说明。

（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投标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可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原件或复印件（投标人可自行编制，报告中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2023年1月-2023年6月期间**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也可提供复印件（**复印件上有“复印无效”字样的，则所提供的复印件无效**）。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中国人民银行**2023年1月-2023年6月期间**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也可提供复印件（**复印件上有“复印无效”字样的，则所提供的复印件无效**）。

4、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投标人是法人的，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应提供**2023年1月-2023年6月**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据复印件；

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需要提供**2023年1月-2023年6月**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

注：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说明：

投标人是法人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应提供**2023年1月-2023年6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需要提供**2023年1月-2023年6月**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经营活动无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注： 计算时间截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期。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8、信用信息记录查询文件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可以分别提供两个网站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需要自行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同时开标当日，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会再次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情况，如有不良记录，则会视同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投标人投标无效。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9、与本采购项目的关系声明

我公司（是 否）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注：投标人如应答“是”，则投标人投标无效。

10、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负责人/法人姓名	
投标人负责人/法人身份证号	
投标人直接控股公司名称	
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	

注：投标人负责人/法人信息请填写投标人公司的负责人/法人。

投标人(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11、第1、2包的投标人须具备《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第8、9、10、11、12、13包的投标人须具备《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涉及可提供，不涉及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投标人务必在此表中正确填写企业所属类型。不仅限于小型、微型企业。

如中标，需要公示！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如所投货物涉及大型企业，则无需填写此声明函。如所投货物仅涉及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则必须填写此声明函。

13、监狱、戒毒企业证明函（格式，如涉及可提供，不涉及无需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京财采购[2014]250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京财采购[2014]2506号）的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投标人若为监狱、戒毒企业，而未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监狱、戒毒企业的政策。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涉及可提供，不涉及无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其他文件

附件1 投标函（格式）

致：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份及电子版一份: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货物说明一览表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6. 资格证明文件
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8. 以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 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据此,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第_____号(招标编号、补充通知) (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个日历日。

(5)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 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6)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1条规定, 我方承诺, 与招标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我方不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产品名称	投标报价（人民币或费率）大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或费率）写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的企业类型：（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单位住所（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此外投标文件中也应提供此表。

2、分包 1、2、8、9 报费率，分包 3、4、5、6、7、10、11、12、13 报价格。

附件3 投标分项报价表

包号：____ 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分包编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交付时间	交付地点	数量（单位）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总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附件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含投标和转为其他方式），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注：如果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此授权书可不提供。

附件7 出版社授权书

(格式不限)

说明:

1. 出版社授权书必须带有出版社盖章，否则无法认可授权有效。
2. 出版社授权书可为长期授权或者针对本项目授权，针对其他项目或其他用户授权的无法给予认可。

附件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

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在评审时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一、如采购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的，投标人必须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如采购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投标人可以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在评审时作加分因素。

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栏目中查询。

附件9 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

格式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数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说明：

- 1、投标人必须提供能够证明列表中业绩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中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2、所有合同复印件应清晰，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3、不满足以上任意一项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将视同为无效业绩。

附件10 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计划、承诺

（投标人应详尽地提供供货方案、培训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设备）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个日历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转账支票、汇票、电汇等付款方式，向贵公司即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10号），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

帐号：6232593799000004005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_____

附件12 投标保证金说明函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函，请另复印一份和投标保证金一同密封、递交)

致：北京中教仪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就缴纳本次投标（招标编号：）的保证金，说明如下：

1、投标保证金金额(大写)元，以____(支票/汇票/电汇)方式支付。

2、在担保期内，贵公司根据下列事实中的任何一点，即可无条件地扣留保证金。

(1)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回投标的；

(2)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

(3)中标人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4)中标人不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5)中标人不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3、如需要，请贵司按以下银行账户退还保证金，按以下地址邮寄有关单据：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联系人：

地址：

电话：

4、如需要，经核实确认我公司为（一般/小规模）纳税人，请贵司开具增值税（普通/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此项为选填，如若不填写，则视为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仅接受增值税普通发票）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编号：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招标编号)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为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

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4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格式, 如需要, 中标后向采购人开具, 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

编号: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 于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的《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投标人应在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

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

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部门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如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年月日

关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的说明（本说明是投标人须知的一部分）

1、根据北京市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要求，投标人可以在**指定专业担保试点机构进行投标、履约和融资担保。**

2、《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见附件 16，可用于替代投标保证金；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见附件 17，如需要，可用于履约担保。本项目采购人不接受其他形式的履约担保函。

3、投标人可以通过指定专业担保试点机构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4、指定专业担保机构名单及联系方式如下：

北京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人：边志伟 手机：13810789199

联系电话：010-88822573 传真：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bianzw@guaranty.com.cn

二、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杨阳 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58528750 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三、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人：李玉春 手机：13910831169

联系电话：59705232 传真：59705606

电子邮箱: li_yuchu@126. Com

附件15 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附件 16 投标文件封面和背脊的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要求：封面为 A4 纸，示例如下）

招标项目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编号：

分包名称：

分包号：

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电话：

投标人传真：

投标人邮箱：

投标日期：

(投标文件封书脊，示例如下)

投 标 人 单 位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分 包 编 号
---------------------------------	------------------	------------------

第六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技术规格及要求说明

包号	分包名称	包预算金额 (万元)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	中文纸质文献（校本部）	74.0386	否
2	中文纸本图书（燕京）	30.0000	否
3	医疗卫生专辑数据库	135.4227	否
4	数据知识服务云系统	192.4630	否
5	电子资源数据库	56.2815	否
6	综合资源服务平台	37.5000	否
7	多媒体数字资源	43.6000	否
8	外文纸本图书	11.0306	是
9	外文纸本期刊	12.9010	是
10	外文数据库（一）	212.3003	是
11	外文数据库（二）	137.1326	是
12	外文数据库（三）	234.8291	是
13	外文数据库（四）	625.4154	是

分包一 中文纸质文献

内容 1 中文纸质图书

（一）资格要求

1. 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正式注册、具有国家工商管理局正式颁发的营业执照、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授权经营证书（销售代理商）的专营公司。
2. 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经济实力和良好的企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具有全品种正版图书供货能力和全国性的图书采购网络，能够满足首都医科大学所需中文图书的订购需求，并定期提供社科新书目、科技新书目、地方版科技书目或本单位和机构自编书目的标准 CNMARC 采访书目数据。数据必须具备以下几个字段：ISBN 号、书名、著者、出版者、出版时间、单价、页码、内容 附注、读者对象、中图法分类号等。

(二) 技术要求

1. 图书质量要求

本标采购图书印刷质量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新闻出版总署发布的《图书质量管理规定》中的规定。

印刷品质量评价依据 CY/T 2-1999 印刷产品质量评价和分等导则标准。

图书开本及幅面尺寸符合 GB/T 788-1999 标准。

2. 包装要求

卖方应提供图书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图书在运转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腐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图书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各种长途运输。

包装(箱)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单和验收单,包装(箱)外应附有清晰、牢固的发货单。

(三) 招标要求

1. 保证供应医药卫生类重点大学、专业出版社当年出版的新书,所提供的图书在学科内容上以生物医学全品种图书为主,兼顾其他;在层次类别上以教学应用为主,兼顾学术性、研究型及一般性读物。不符合我校教学、科研与学科建设需求的图书不属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范围。

2. 在收到订单后及时反馈预订书目收到信息。

3. 能够提供现场采购图书的场所,现货供应品种在 5 万种以上,其中医药卫生类图书的现采场所应按照出版社划分,且医学图书较齐全,现场采购图书时应提供人员、设备方面的便利。

4. 能提供补充图书馆以往漏藏图书服务,对教学急需的图书应保证 72 小时送货到指定地点。

5. 根据买方的需求将新书样本送到买方指定的场所,供买方的采访人员看书选购。在送样书到馆之前,应做查重处理,避免重复送货。

6. 定期及时免费配送图书到指定的地点(校区),每包图书须记录馆名、包号,并提供二份打印图书清单(包括:包号、ISBN、书名、出版社、出版年月、单价、种数、册数及码洋和实洋),同时免费提供该批图书的标准机读编目数据。编目数据以《中国文献著录规则》和《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作为著录依据,数据格式应与 CALIS 联合编目数据库的中文格式保持一致;使用《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作为图书分类依据;使用《中国分类主题词表》

作为文献主题标引的依据。采购的国内英文版图书，书商应提供 USMARC 编目数据。对不符合买方收藏要求的图书，应保证无条件退货；对污损、图文不清、缺页、倒页、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图书，应及时给予退换并承担损失。

7. 图书在两周内的到货率至少应达到 95%；暂时无货的，中标人应及时通知买方。对于 3 个月未到货的图书，买方有权单方取消订单。

8. 全年新书发货差错率应低于 3%。中标人不得更换订单，不得搭配未订购的图书。更换订单、搭配图书将被视同为发货差错。全年新书发货差错率高于 3%，买方有权拒绝中标人参加下一年度本项目的投标。

9. 能免费为买方提供辅料及配套服务，辅料包括：磁条、条形码、书标、书标覆膜、条码覆膜、买方认可质量的光盘盒等。其中磁条必须是符合买方要求的 16 厘米长的高质量钴基复合型双面胶磁条。条形码、书标、书标覆膜、条码覆膜和光盘盒的质量应符合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的认可，印制清晰，背胶粘性强，使用中不脱落、不破损。配套服务包括：贴磁条、条形码、书标覆膜和条码覆膜，盖馆藏章和编目等。其中图书加工流程（盖馆藏章、贴磁条、贴条形码、条码覆膜、书标打印、书标粘贴、书标覆膜等）全部在中标商场所完成；编目工作包括书商委派的固定人员在买方使用 ALEPH 500 系统按照本馆编目流程完成所购买图书的编目和典藏工作。

10. 中文和国内英文版图书的采访数据应分别提供，为了避免采访人员重复性的工作，以前提供过的采访数据不要重复提供；中文和国内英文版图书的编目数据应分别提供，并按照招标方要求分别进行 CNMARC 和 USMARC 的编目。

11. 为了避免重书现象的发生，中标方应在图书加工和打包前将该批图书 CNMARC（国内英文版图书为 USMARC）数据发送给买方采访人员做进一步的查重处理。

12. 中标方应提供免费参加“全国书展”等大型图书节的选书和购书活动。

(四) 供货期限

供货服务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 结算和付款方式

书到验收、加工合格后，分批付款。通常每 2 至 3 个月按所购图书实洋结算一次，中标人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为买方开具发票。

内容 2 中文纸质期刊

(一) 资格要求

1. 具有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正式注册的、具有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正式颁发的营业执照、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授权经营证书（销售代理商）的供应商。
2. 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经济实力和良好的企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能够满足首都医科大学所需中文期刊（含国内英文版）的订购需求，并提供标准的期刊征订目录和编目数据。
3. 必须在近五年内有同类供应期刊的经验，且声誉良好，并拥有完善的物流渠道。

(二) 招标要求

1. 中标人提供的中文期刊必须是经新闻出版局备案的正版期刊，当年期刊征订前应及时向买方免费提供最新书本式征订目录和电子版征订目录。
2. 为买方及时提供当年所订期刊的编目数据。若期刊题名变更，中标方应及时提供新题名的编目数据。编目数据应按照《中文连续出版物机读目录著录细则》的要求并参考《CALIS 联合目录中文报刊 MARC 记录编制细则》。所购买的国内英文版期刊，供应商应提供 USMARC 数据。中标方应安排专人负责指导、沟通、联系。
3. 期刊到货率必须在 99% 以上，保证货到即发。每周免费投送期刊 1-2 次，并严格按照指定地点（校区）投递。每批（包）期刊应附有清单（包括订购刊号、刊名、份数、单价等），以便查询。
4. 对于在供货过程中发生变动的期刊，包括停刊、并刊以及刊名、刊期或出版、发行的变化，都必须编制专门的“期刊变动情况表”，并由专人负责，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QQ、MSN 或书面形式及时通知买方，说明变动情况和原因。
5. 中标人保证就期刊的缺期、缺份问题向出版机构查询交涉。催缺、补缺方便、快捷。过期未到的中文期刊，中标人必须在当月内补齐。中标人应根据用户需求，提供补订少量新期刊、增订部分期刊品种复本的服务。
6. 期刊到馆后发现任何质量问题、重订或者投递与所订品种、复本数量、随刊光盘不符的情况时，中标人应全部无条件退换。
7. 期刊中标人能免费为买方提供辅料及配套服务，辅料包括：磁条、条形码，其中磁条质量必须符合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要求的磁条（磁条为 16 厘米长的高质量钴基复合型双面胶

磁条)。配套服务包括:按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要求贴磁条、盖馆藏章和装订期刊等。其中,发刊前根据买方要求免费提供前期加工服务(如加磁条、加盖馆藏章等);每批期刊中的邮发期刊的排列顺序应按照邮发代号的排列顺序从小到大排列,同批次中的同一种期刊应放在一起,同时期刊放置的顺序与清单顺序保持一致;期刊装订的规则和质量应符合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的要求(如装订成册的期刊应加贴16厘米长的高质量钴基复合型双面胶磁条)。

(三) 供货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四) 结算和付款方式

待中标方确定报价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刊款。中标人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为买方开具发票。

投标报价

报价应以能够保证本标书要求的到货率与服务水平为宜,不得再向买方收取任何费用。

投标人承诺的费率= $\frac{\text{结算实洋}}{\text{码洋}} \times 100\%$

分包二 中文纸本图书

(一) 资格要求

1. 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正式注册、具有国家工商管理局正式颁发的营业执照、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授权经营证书(销售代理商)的专营公司。
2. 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经济实力和良好的企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具有全品种正版图书供货能力和全国性的图书采购网络,能够满足首都医科大学所需中文图书的订购需求,并定期提供社科新书目、科技新书目、地方版科技书目或本单位和机构自编书目的标准CNMARC采访书目数据。数据必须具备以下几个字段:ISBN号、书名、著者、出版者、出版时间、单价、页码、内容附注、读者对象、中图法分类号等。

(二) 技术要求

1. 图书质量要求

本包采购图书印刷质量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新闻出版总署发布的《图书质量管理规定》中的规定。

印刷品质量评价依据 CY/T 2-1999 印刷产品质量评价和分等导则标准。

图书开本及幅面尺寸符合 GB/T 788-1999 标准。

2. 包装要求

2.1 卖方应提供图书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图书在运转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腐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图书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各种长途运输。

2.2 包装(箱)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单和验收单,包装(箱)外应附有清晰、牢固的发货单。

(三) 招标要求

1. 保证供应医药卫生类重点大学、专业出版社当年出版的新书,所提供的图书在学科内容上以生物医学全品种图书为主,兼顾其他;在层次类别上以教学应用为主,兼顾学术性、研究型及一般性读物。不符合我校教学、科研与学科建设需求的图书不属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范围。

2. 在收到订单后及时反馈预订书目收到信息。

3. 能够提供现场采购图书的场所,现货供应品种在 5 万种以上,其中医药卫生类图书的现场采购场所应按照出版社划分,且医学图书较齐全,现场采购图书时应提供人员、设备方面的便利。

4. 能提供补充图书馆以往漏藏图书服务,对教学急需的图书应保证 72 小时送货到指定地点。

5. 根据买方的需求将新书样本送到买方指定的场所,供买方的采访人员看书选购。在送样书到馆之前,应做查重处理,避免重复送货。

6. 定期及时免费配送图书到指定的地点(校区),每包图书须记录馆名、包号,并提供二份打印图书清单(包括:包号、ISBN、书名、出版社、出版年月、单价、种数、册数及码洋和实洋),同时免费提供该批图书的标准机读编目数据。编目数据以《中国文献著录规则》和《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作为著录依据,数据格式应与 CALIS 联合编目数据库的中文格式保持一致;使用《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作为图书分类依据;使用《中国分类主题词表》作为文献主题标引的依据。采购的国内英文版图书,书商应提供 USMARC 编目数据。对不符合买方收藏要求的图书,应保证无条件退货;对污损、图文不清、缺页、倒页、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图书,应及时给予退换并承担损失。

7. 图书在两周内的到货率至少应达到 95%;暂时无货的,中标人应及时通知买方。对于 3 个月未到货的图书,买方有权单方取消订单。

8. 全年新书发货差错率应低于 3‰。中标人不得更换订单，不得搭配未订购的图书。更换订单、搭配图书将被视同为发货差错。全年新书发货差错率高于 3‰，买方有权拒绝中标人参加下一年度本项目的投标。

9. 能免费为买方提供辅料及配套服务，辅料包括：磁条、条形码、书标、书标覆膜、条码覆膜、买方认可质量的光盘盒等。其中磁条必须是符合买方要求的 16 厘米长的高质量钴基复合型双面胶磁条。条形码、书标、书标覆膜、条码覆膜和光盘盒的质量应符合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的认可，印制清晰，背胶粘性强，使用中不脱落、不破损。配套服务包括：贴磁条、条形码、书标覆膜和条码覆膜，盖馆藏章和编目等。其中图书加工流程（盖馆藏章、贴磁条、贴条形码、条码覆膜、书标打印、书标粘贴、书标覆膜等）全部在中标商场所完成；编目工作包括书商委派的固定人员在买方使用 ALEPH 500 系统按照本馆编目流程完成所购买图书的编目和典藏工作。

10. 中文和国内英文版图书的采访数据应分别提供，为了避免采访人员重复性的工作，以前提供过的采访数据不要重复提供；中文和国内英文版图书的编目数据应分别提供，并按照招标方要求分别进行 CNMARC 和 USMARC 的编目。

11. 为了避免重书现象的发生，中标方应在图书加工和打包前将该批图书 CNMARC（国内英文版图书为 USMARC）数据发送给买方采访人员做进一步的查重处理。

12. 中标方应提供免费参加“全国书展”等大型图书节的选书和购书活动。

(四) 投标报价

报价以能够保证本标书要求的到书率与服务水平为宜，不得再向买方收取任何费用。

投标人承诺的购书费率= $\frac{\text{结算实洋}}{\text{码洋}} \times 100\%$

(五) 供货期限

供货服务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 结算和付款方式

书到验收、加工合格后，分批付款。通常每 2 至 3 个月按所购图书实洋结算一次，中标人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为买方开具发票。

分包三 医疗卫生专辑数据库

一、内容要求

- 1、所提供的产品具有国内、国际正式连续出版物刊号，依法解决版权，定期合法出版，保证所供信息不会引起知识产权纠纷等法律责任。
- 2、《中国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2023年年底之前全库总量不少于46万篇，其中当年出版不少3万篇；《中国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2023年年底之前全库不少于460万篇，其中当年出版总量不少于38万篇，网络出版更新时间平均不迟于论文答辩日期之后4个月。博士和硕士论文可分开单独检索，提高使用效率和检索速度。服务时间：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包含A,E专辑全文下载权限。
- 3、《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要求收录全国范围内二级以上学会、协会及高校和科研单位等召开的国内重要会议论文，国家一级学会、协会的会议论文收全率为90%以上，全文篇数不少于260万篇，当年出版量不少于15万篇。服务时间：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包含A,E专辑全文下载权限。
- 4、《中国年鉴网络出版总库》：要求收录各种年鉴及相关资料不少于5000种，收录年鉴不少于4.2万册、3800万余条。服务时间：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包含A,E专辑全文下载权限。
- 5、《中国工具书网络出版总库》：要求收录语文词典、专业词典、百科全书、手册、图录图鉴、表谱、资料集等工具书，且可实现全文文本化和深度标引。服务时间：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包含A,E专辑全文下载权限。
- 6、《文革“中草药与验方”使用手册》：要求收录“文革”期间产生的中草药书籍，不少于700余种“文革”期间出版过的中草药书籍。服务时间：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
- 7、《中国学术图片知识库》：要求通过智能挖掘技术，从各类学术文献中提取图形、图像等内容，加以规范化编辑整理，实现相似图像的检索、对比和分析功能等知识发现功能。图片资源不少于7000万张。服务时间：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包含A,E专辑全文下载权限。
- 8、《中国引文数据库》：要求数据来源于包括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中国博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国内外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及部分未收录重要期刊的文后参考文献和文献注释，收录不少于4.6亿条引文链接数据。服务时间：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

9、《中国学术期刊网络版-包含个刊、中国高等教育期刊文献总库》：要求收录连续动态更新的中文学术期刊全文数据库，期刊数据库内包含不少于 683 种优质学术期刊。服务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包含 A,B,C,D,E,F,G,H,I,J 专辑全文下载权限。

10、《中国医院知识总库》要求：

(1) 中国公开出版发行的医学及医学相关期刊（含英文版）全文文献，内容涵盖基础医学、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中国医学、药学、特种医学、生物科学、经营管理、图书情报、计算机及应用、医学教育与外语学习。

(2) 2023 年期刊出版量不少于 40 万篇，博硕士论文量不少于 5 万篇。

(3) 收录期刊时间范围 1994 年至今，部分收录回溯至创刊。

(4) 提供智能检索、高级检索、专业检索、句子检索等检索功能；提供主要主题、主题、分类、期刊年限、刊名、作者、第一作者、作者单位、题名、关键词、摘要、题名/关键词/摘要联合检索项、全文等多种检索项；主题词检索支持自动输出外文检索结果。

(5) 具有医学专业主题分类智能系统（MCI 系统），须每年更新，与国际接轨，将医学领域权威 MeSH 词表的新术语、新技术、新热点引入中文专业数据库。提供“免疫检查点抑制剂、COVID-19 疫苗、心脏病危险因素、互联网成瘾障碍、磁性氧化铁纳米粒子”主题词检索。

(6) 服务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其他要求

1. 使用方式要求为 WEB 访问方式，IP 控制，包括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和世纪期刊（A、E 专辑）在内总库并发用户 170 个，个人数字图书馆 17000 个，漫游用户 170 个。

2. 云托管使用模式（工具书为云租用）：开通网上访问账号，同时用户享有本年度选定数据库对应专辑的永久使用权。

3. 数据更新及时。

4. 提供两次免费产品培训，时间双方协商。

5.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招标方无关，招标方可保留其追究中标方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验收标准：货到后在约定的时间内，到指定的地点免费为用户进行免费安装、调试，设备的性能应符合产品说明书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结算方式：一次结清合同款。

分包四 数据知识服务云系统

一、内容要求

1.中国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技术指标

- 1.1 全文数量：360 万篇以上。
- 1.2 收录时间：1980 年至今，逐年回溯。
- 1.3 检索字段：题名、关键词、摘要、作者、学科专业、导师、学位授予单位。
- 1.4 学科覆盖：按中图分类法进行分类，覆盖各个学科领域。
- 1.5 二次检索：提供三种形式的二次检索：直接修改检索表达式、聚类、缩小检索范围重新检索。学位论文提供授予学位、论文年份、语种、学科、导师、学位授予单位聚类。缩小检索范围提供标题、作者、关键词、专业、学校、导师、年份范围检索。
- 1.6 检索结果标记：展示文献类型、作者、专业、学位授予单位、学位授予时间、摘要、关键词。

2.中国学术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

- 2.1 全文数量：不少于 300 万篇。
- 2.2 收录时间：1998 - 今，少量回溯到 1993 年。
- 2.3 会议质量：国家级学会、协会、部委、高校召开的全国性学术会议为主，年收集 4000 多个重要学术会议。
- 2.4 学科覆盖范围：按中图分类法进行分类，覆盖各个学科领域。
- 2.5 检索字段：提供会议论文的检索和会议文集的检索。会议论文检索提供题名、关键词、摘要、作者、作者单位、会议名称、主办单位。
- 2.6 二次检索：提供三种形式的二次检索：直接修改检索表达式、聚类、缩小检索范围重新检索。会议论文提供会议级别、年份、语种、会议名称、作者、会议主办单位的聚类，缩小检索范围提供标题、作者、会议名称、关键词、年份范围检索。会议文集提供学科、会议级别、时间的聚类，缩小检索范围提供名称、主办单位、地点、年份范围检索。
- 2.7 检索结果标记：展示论文类型、会议名称、作者、摘要、关键词以及论文的发表年份。展示会议名称、会议主办单位、会议时间、会议地点。

3.中国数字化期刊全文数据库

- 3.1 全库数量：不少于 8100 种的期刊（含中华医学会期刊），核心期刊 3200 种，年增 300

万篇。

3.2 学科覆盖范围：按中图分类法进行分类，覆盖各个学科领域。

3.3 更新频率：周更新 2 次。

3.4 检索字段：提供期刊论文的检索和期刊的检索。期刊论文提供题名、作者、作者单位、关键词、摘要、刊名、基金的检索，期刊提供刊名、ISSN、CN、期刊主办单位的检索。

3.5 二次检索：提供三种形式的二次检索：直接修改检索表达式、聚类、缩小检索范围重新检索。期刊论文提供核心收录、发表年份、语种、刊名、出版状态、学科、作者、机构聚类，缩小检索范围提供标题、作者、关键词、刊名、年份范围检索。期刊检索提供学科、核心收录、出版周期聚类，缩小检索范围提供期刊刊名、ISSN、CN、期刊主办单位检索。

3.6 检索结果标记：展示文献类型、刊名、作者、摘要、关键词以及论文的核心收录情况。

4.科技文献及其他数据库

4.1 中国科技成果数据库

4.1.1 全库数量：收录成果不少于 64 万项。

4.1.2 数据范围：涵盖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设计等众多学科领域。

4.1.3 收录范围：国家、省市、地方的成果公报、登记成果及推广成果等。

4.1.4 检索字段：题名、完成人、完成单位、关键词、摘要。

4.1.5 检索结果标记：成果名、摘要、时间、成果类别、地区、项目年度编号、应用行业、中图分类号、关键词。

4.1.6 导航体系：行业分类、学科分类、地区分类。

4.2 专利技术类数据库

4.2.1 全库数量：收录国内专利不少于 2500 万项，国外专利不少于 6800 万余项。

4.2.2 收录范围：收录范围涉及 11 国两组织，其中 11 国为：中国、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瑞士、德国、法国、英国、日本、韩国、俄罗斯；两组织为：世界专利组织、欧洲专利局。

4.2.3 检索字段：题名、摘要、申请号、公开号、分类号、主分类号、申请人、发明人。

4.2.4 检索结果标记：专利名称、专利类型、申请（专利）号、专利申请日期、专利摘要（部分）。

4.2.5 检索策略：简单检索+逐步限定+推荐。用户输入简单检索词开始，在得到的检索结果中通过聚类、排序以及综合系统推荐的检索词，逐步限定，得到结果。

4.2.6 检索结果排序：支持相关度、申请时间、公开时间、下载量排序方式。

4.2.7 保存题录：提供参考文献、NoteExpress、Refworks、EndNote 等多种格式，支持自定义导出。

4.2.8 知识关联：提供“相关学者”、“相关主题”、“相关机构”等服务。

5. 中文生物医药期刊论文全文数据库（医药参数）

5.1 资源数量：合作期刊 1100 余种。合作期刊 1100 余种，期刊论文数 1000 余万篇。

5.2 收录时间：1998 - 今，少量回溯到 1993 年。

5.3 期刊质量：收录海量、高品质中文生物医药期刊，其中核心期刊 600 余种，并且收录“中华医学会”和“中国医师协会”系列期刊资源。

5.4 学科覆盖范围：按中图分类法进行分类，内容涵盖医学各个分支领域。

5.5 网站更新频率：周更新。

5.6 国际通用格式：全文文件必须采用国际通用的 PDF 阅读浏览格式（Adobe Reader）。

5.7 使用单位

(1)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教学医院共计 30 家（以首都医科大学官方网站为准）。

(2) 30 家医院目录：

医院名称		
附属医院 (临床医学院)	1	北京康复医院
	2	同仁医院
	3	妇产医院
	4	天坛医院
	5	宣武医院
	6	安贞医院
	7	地坛医院
	8	胸科医院
	9	友谊医院
	10	世纪坛医院
	11	朝阳医院
	12	佑安医院
	13	儿童医院
	14	复兴医院
	15	安定医院
	16	中医医院
	17	中国康复研究中心
	18	北京 CDC
	19	三博脑科医院
	20	通州潞河医院

	21	口腔医院
教学医院	1	电力医院
	2	石景山医院
	3	丰台医院
	4	门头沟医院
	5	大兴人民医院
	6	平谷区医院
	7	房山区良乡医院
	8	怀柔区第一医院
	9	密云医院

6、人文社科畅销期刊数据库： 投标人须提供期刊种类不少于 4000 种,必须获得刊社的正式授权且无版本争议,同时版权协议须在采购使用期内，以保证服务的稳定性、持续性；必须保证近六年内无任何版权纠纷和被判处侵权官司。生产厂家拥有省级新闻出版部门及以上部门批准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闻出版署颁发的“互联网出版许可证”，且具有“软件企业证书”。 具备完善的技术支持和强大的后台管理功能并设有专门服务器，访问快捷。提供单独的后台管理界面，向电子期刊阅览室管理员开通电子期刊流量统计后台管理。

7 专利数据库

7.1 数据范围：需包含 170 个国家或地区专利数据，90 个国家或地区全文，103 个国家或地区法律状态；外观专利需要包含 90 个以上国家或地区外观专利；专利诉讼数据要求有 CN, US, TW, JP, AU, CA, GB, FR 等 80 余个国家或地区；专利权转移数据要求有 AU, CA, CN, EP, FR, GB, TW, US, FI 国家或地区；专利许可信息数据要求有 60 个以上国家或地区的专利许可信息数据；专利质押数据：要求有 CN, US 国家；专利复审无效数据要求有 CN, EP, US 国家或地区；专利的价值评估货币金额数据：

7.2 具备高价值专利筛选功能；支持简单检索、高级检索、语义检索、专家检索、法律检索、外观检索、文献检索；支持清晰直观的分析图表。

7.3 支持按技术领域、行业、产品等分类自定义建立专利专题库和导航条,并支持自动实时更新，满足对相关检索式进行预警的邮件推送，可以非常方便地创建、变更、修改各级导航；

7.4 按照研究报告中的技术分解表，分类建立专利导航库：专利导航库可以灵活设定一级、二级、三级等不同等级的分类，分别对应技术分解表的一级技术、二级技术、三技术等；

7.5 具备自动收录的功能：用户可以自行设定对应目录的检索式，自动地将新增加的专利收录到该目录下；

7.6 专利导航信息专题库，可以灵活设定多层级标引，比如可以分别设定产品分类标引、技术分类标引、功效分类标引等，并支持层级内容的统计与筛选，标引结果可生成技术矩阵图；

7.7 专利导航信息专题库中的视图列表方便标引，可以像 Excel 表一样，随意调整列宽、冻结列、调整列位置、批量赋值单元格；

7.8 专利导航信息专题库，具备分析功能：可以对申请人、发明人、时间、IPC\CPC 分类、国家地区、代理机构、法律状态等进行分析，并可以与“一键生成报告”“3D 地图”等功能结合，实现一键生成报告分析、3D 地图分析的功能；

7.9 语言：支持中文、日文、英语、德语、法语五种语言检索专利全文的中文翻译，系统界面支持简体中文、繁体中文、日语、英语四种语言切换

7.10 具有独立的知识产权知识在线学习课程平台，可免费学习知识产权基础知识，同时为本项目提供研发工程师知识产权认证课程、已经专利工程师、专利分析师、高校知识产权专家认证课程。

7.11 服务方式：同时支持校内统一门户 SSO 登录、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联邦认证与资源共享基础设施（CARSI）校外登录。

8、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要求已在我国科研院所、高等学校的课题查新、基金资助、项目评估、成果申报、人才选拔以及文献计量与评价研究等多方面作为权威文献检索工具获得广泛应用。收录我国数学、物理、化学、天文学、地学、生物学、农林科学、医药卫生、工程技术、环境科学和管理科学等领域出版的中英文科技核心期刊和优秀期刊千余种，目前已积累从 1989 年到现在的论文记录 616 万余 条，引文记录 9895 万余条。主要包括：

- (1) 自然科学基金委国家杰出青年基金指定查询库；
- (2) 第四届中国青年科学家奖申报人指定查询库；
- (3) 自然科学基金委资助项目后期绩效评估指定查询库；
- (4) 众多高校及科研机构职称评审、成果申报、晋级考评指定查询库；
- (5) 自然科学基金委国家重点实验室评估查询库。
- (6) 中国科学院院士推选人查询库；
- (7) 教育部学科评估查询库
- (8) 教育部长江学者
- (9) 中科院百人计划

二、其他要求

1. 使用方式要求为 WEB 访问方式，IP 控制。“中国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中国学术会议

论文全文数据库”、“中国数字化期刊全文数据库”、“科技文献及其他数据库”仅限校本部使用。

2. 数据更新及时。

3. 合同签约后，“中国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中国学术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中国数字化期刊全文数据库”、“科技文献及其他数据库”执行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中华医学会期刊”执行期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中文生物医药期刊论文全文数据库（医药参数）”执行期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中口腔医院执行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文社科畅销期刊数据库”、“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执行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专利数据库”的执行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网络数据库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时，2 小时内须做出反应并在 24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5. 提供三天的技术培训。

6.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招标方无关，招标方保留其追究中标方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验收标准：货到后在约定的时间内，到指定的地点免费为用户进行免费安装、调试，设备的性能应符合产品说明书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结算方式：一次结清合同款。

分包五 电子资源数据库

一、内容要求

1.中国生物医学文献数据库（网络版）

1.1 收录医学生物类期刊文献不少于 2900 种，其中现刊不少于 1800 种；

1.2 收录年限为 1978 至今；题录和全文数量包括中国生物医学期刊，以及汇编、会议论文的文题录 1200 余万篇；

1.3 年增文献不少于 50 余篇，每月更新。

1.4 系统在继续支持快速检索、高级检索、多内容限定检索、主题词表辅助检索、主题与副

主题扩展检索、分类表辅助检索、作者机构限定、定题检索、多知识点链接等检索功能的基础上，优化智能检索，新增机构检索（含第一机构检索）、基金检索、引文检索三大功能，使检索过程更快、更高效，检索结果更细化、更精确。

2.中文期刊服务平台（全文版+文摘版）

2.1 期刊库总量应不少于 15000 种，其中核心期刊不少于 1900 种。

2.2 期刊库检索方式应有基本检索、传统检索、高级检索、期刊检索、作者检索、机构检索、地区检索、主题检索、基金检索。。

2.3 期刊库需采用国际通用的高清晰 P D F 全文数据格式。

2.4 特殊检索能力：支持中英文、繁简体混合检索，支持截词、逻辑组配检索、同名作者检索、同义词检索等。

2.5 引文检索能力：除提供单篇文章的引用线索漫游外，还提供多篇文章的引证追踪检索，同时提供基于作者、机构、期刊等的科研产出及引用情况统计分析。

2.6 查收查引：提供自定义检索报告生成、查阅、下载。

2.7 计量评价：提供基于期刊、机构、作者、主题、基金等多维度的对象分析报告。

2.8 移动应用：提供适用于机构成员的移动应用 APP，解决用户资源馆外访问和移动端应用体验问题。

2.9 馆外授权访问：基于二维码技术和 wifi 定位技术，为用户手机 APP 授权，使得用户取得平台的馆外访问权限；同时支持 APP 取得的权限反向传递回指定 PC 设备，用户可在馆外继续使用 PC 设备访问平台。

3. 网络考试学习资源数据库

3.1 考试题库涵盖英语、计算机、公务员、司法、经济、考研、工程、资格、医学等领域。

3.2 考试题库可以定题定量进行专项薄弱环节的集中训练，也可以进行考试前进行专项强化练习和模拟自测。

3.3 考试题库试卷套数不小于 310000 套，试题量不少于 1300 万道。

3.4 考试题库数据库功能方面需有题库导航、模拟自测、收藏试卷、随机组卷、专项训练、自我评分、后台试卷添加修改等功能。

4. 首都医科大学论文数据

4.1 收集清洗我校中外文公开发表论文，匹配到数据平台，包括机构发文、机构被引、学者

发文量、学者被引、作为第一作者发文量、文献被引、收录情况等指标。

4.2 收集清洗我校所有附属医院公开发表论文，匹配到数据平台，包括各个附属医院发文、机构被引、学者发文量、学者被引、作为第一作者发文量、文献被引、收录情况等指标。

5 参考文献管理与检索系统

5.1 通过“软件”可以直接检索全球数以百计的图书馆和电子数据库；提供以文献的题录（摘要）为核心的科研模式，先阅读题录、文摘后，读者再有针对性的下载有价值的全文。

5.2 方便对百万计的电子文献进行管理，并可按不同研究方向分门别类，按照年份、作者、标题等排序；查重以及去重功能，避免重复下载和重复阅读。软件检索功能和多分类、虚拟文件夹、标签云管理功能可以迅速定位已下载的某篇文献。

5.3 该“软件”可以对题录信息进行多字段统计分析，方便快速了解某领域内的重要专家、研究机构和研究热点等。统计结果可以导出为词云图、计算共现矩阵、相关/相异系数矩阵等。

5.4 软件的笔记模块方便随时记录阅读文献，高效有序地管理笔记，方便以后查看。检索条件可以长期保存，自动推送符合条件的文献，方便追踪研究动态。笔记模块支持 Latex/Tex 公式，笔记支持直接插入到 word 文档。

5.5 撰写论文时可自动生成符合要求的参考文献列表。“软件”内置 5000 多种国内外学术期刊和高校论文参考文献格式，并支持不同参考文献格式一键转换。

6. 数据统计分析平台

6.1 数据库资源包括中国卫生数据库、世界卫生数据库、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库、世界主要经济体数据库、中国区域经济数据库、中国城市数据库、中国科技数据库、北京社会发展数据库、中国民政数据库、中国劳动经济数据库、中国环境数据库、世界经济发展数据库、世界宏观经济数据库、非洲经济发展数据库、中国教育数据库、世界教育数据库、中国商品贸易数据库、世界贸易数据库、中国行业贸易数据库。

6.2 学科范围覆盖 32 个一级学科、186 个二级学科。涵盖了卫生、教育、医疗、金融、贸易、能源、科技、工业、财政、税收、旅游、第三产业、区域经济、房地产等方面涉及重点学科，覆盖重点行业的统计数据。数据库中每一个数字均来自权威的数据统计部门，可以确保数据来源的权威性和准确性，可以做到紧跟各权威统计部门的数据更新速度，保证数据更新的及时性和稳定性。提供高级分析预测平台，利用计量经济学对计算统计量进行单变量的预测分析。

6.3 中英文两种版本展示，平台集成跨库检索、表格转置、数据筛选、高亮显示、条件样式、

表格样式、合并计算、多样化图形展示、数字地图、80/20 分析、分析预测、时间序列分析等功能，数据及分析预测结果等可导出为 WORD、EXCEL、PDF 格式。

7.英语网络课程数据库

7.1 多媒体学习库包含课程中心、考试中心、资讯中心、专项学习四大板块。内容涵盖国内考试类、出国留学类、小语种类、应用外语类、职业认证类、求职指导类、实用技能类等七大类，近 400 个产品，总课时量 11000 课时以上，且能够提供大学英语四级、六级、考研、新概念、出国考试等类别题库。其中大学英语四级课程不少于 91 课时，大学英语六级不少于 172 课时，考研英语课程不少于 142 课时。7.3 课程内容均为原创资源，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版权纠纷。

7.2 视频内容使用 MP4 格式+Html5 制作。

7.3 拥有便捷高效的服务管理平台，能够提供免费在线学习、在线练习、模拟考试、直播互动等功能并且提供远程访问，动态更新。

二、其他要求

1. 使用方式要求为 WEB 访问方式。
2. 数据更新及时。
3. 合同签约后，“中国生物医学文献数据库”、“中文期刊服务平台”“网络考试学习资源数据库”、“参考文献管理与检索系统”、“数据统计分析平台”、“英语网络课程数据库”执行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首都医科大学论文数据”执行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数据库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时，2 小时内须做出反应并在 24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5. 提供三天的技术培训。
6.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招标方无关，招标方保留其追究中标方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验收标准：货到后在约定的时间内，到指定的地点免费为用户进行免费安装、调试，设备的性能应符合产品说明书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结算方式：一次结清合同款。

分包六 综合资源服务平台

一、内容要求

1、中文学术搜索

1.1 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正式注册、具有国家工商管理局正式颁发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新技术企业。

1.2 数据库中至少包含 680 万种中文图书信息以及 330 万种图书原文，其中至少 100 万种可直接打开全文阅读使用。

1.3 将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与电子图书资源整合在此数据库中，实现馆藏纸质图书与电子图书的统一检索。

1.4 数据库中需具有推荐区域，在本馆没有纸制图书及电子图书的情况下，可建议管理员购买该书的纸制版本或电子版本。

1.5 根据读者输入的检索词，可在图书全文内容及目录中进行检索，显示该检索词出现处的原文内容，并支持文字提取、查看来源。

1.6 在检索结果中可按类型、年代、学科、作者进行聚类功能，缩小检索结果范围。

1.7 在图书频道检索中显示图书的馆藏纸书信息的同时，能自动显示国内都有哪些高校图书馆有此藏书，并能直接链接至有此藏书的图书馆查看关于此书的状态信息，满足不低于全国 1000 家图书馆联合纸本馆藏的查询。

1.8 可以显示图书若干页原文（封面页、前言页、目次页、版权页、正文部分页等）

1.9 根据读者输入的检索词，在检索图书时，同时检索并显示与该检索词相关的期刊、报纸、学位论文、会议论文、视频、词条、人物、文档等信息，并通过链接能直接打开这些信息供读者阅读使用。

1.10 数据库能通过 Email 的方式向读者进行文献资源的自动传递服务，通过文献搜索及参考咨询服务平台提供全面快捷的自动服务。

1.11 此数据库须有相关业绩证明文件，提供不少于 10 份合同的复印件；

2、移动数字资源包

2.1 包含 EPUB 格式数字图书 3000 种以上，能达到每月更新 150 种的数量。

2.2 数字图书资源必须是正版授权图书，数字图书与出版社纸书同步发行。

- 2.3 数字图书必须是文本格式或高清晰度扫描图书。
- 2.4 数字图书分类包含且不限于健康生活、小说传记、经管励志、文学名著、少儿教育、历史地理、科学技术、文学艺术等常规分类。
- 2.5 要求具有便捷的图书获取模式，降低读者使用成本，尽可能满足更多层面读者的使用要求。
- 2.6 能实现在程序中定制显示名称和 logo。
- 2.7 能实现读者认证功能，提供用户认证功能，包括用户注册、登录、信息修改等各项功能。
- 2.8 支持资源定时更新，支持安卓与 ios 系统的手机等移动阅读设备。

3、移动数字图书馆

3.1 移动 OPAC

- 3.1.1 要求与图书馆 OPAC 系统完成统一认证，无需读者重复注册账号。
- 3.1.2 要求具备在手机终端具备图书馆公告浏览器，热门图书预览，热门检索词展示，馆藏书目查询，馆藏复本情况，在架信息，在线预约，个人借阅信息查看，在线续借，预约取书提醒，催还息告知等功能。
- 3.1.3 要求通过手机扫描图书馆纸质图书条形码，可实时查看对应该图书所在的馆藏架位信息和可预约、可借阅情况，并且要求直接可查看本书对应的电子版，并实现手机下载，文献传递等全文获取方式。

3.2 数字资源移动阅读

- 3.2.1 移动阅读数据库可在不同移动终端上阅读访问。提供适合手机使用的图书资源，需包含图书封面信息、目录及可以在手机中完成试读，并且通过移动图书馆，可以查询到全国的馆藏信息。必须支持图书馆已购买的百万种电子图书、中外文期刊等学术资源全文阅读和全文检索。
- 3.2.2 提供适合手机使用的且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视频，支持有声读物播放，为满足读者视听需求，移动图书馆视频内嵌资源量要求不少于 2 万集。需提供视频目录，便于查验。
- 3.2.3 提供图书与期刊导航，并集成在首页中显示。
- 3.2.4 实现热门图书、期刊、论文等文献的推荐。
- 3.2.5 提供多种全文获取方式，本馆有全文可直接阅读，无全文的可通过与已有的文献传递

系统对接，将文献发送到读者的邮箱。

3.2.6 各类数据库的支持：在检索详细页面上，提示相关数据库来源，并且可以提供适合手机和平板电脑不同的阅读格式。

3.2.7 用户在用手机阅读文献时，可提出申请将检索结果直接发送到个人邮箱。

3.2.8 数字阅读平台需实现移动图书馆同一平台上统一检索，形成在移动图书馆上一站式检索图书馆的电子资源。

3.2.9 子期刊检索、图书检索、论文检索等均在一个搜索框和属性页里面切换，一体化操作；

3.2.10 入外文单词，系统根据用户输入智能判断为外文资源，同时在得到结果后还可以查看相关的中文资源；支持按不同字段进行检索，支持二次检索；检索结果支持按照不同方式排序；必须支持语音搜索。

3.3、精品移动阅读资源库

3.3.1 供适合不同手机阅读的 EPUB 格式热门图书，不少于 3 万种。提供 100 万种以上原貌中文图书，所有中文图书支持全文下载，并保存在手机中。

3.3.2 含适合移动阅读的报纸资源，，并且实现报纸的当日更新。

3.3.3 供不少于 2 万集适合手机使用的学术视频，并提供相关视频作者授权。

3.3.4 供文献传递服务的对接（并且接入全国图书馆参考咨询联盟建立的云传递共享平台。中文文献传递满足率达到 95%以上，外文文献传递满足率达到 90%以上。传递的文献必须能够随时随地打开阅读。

3.4 动个性服务订阅

3.4.1 供个性化订阅推送信息服务，通过 RSS 推送将资源有效的结合在移动图书馆中，读者可以轻松订阅自己感兴趣的信息，并且订阅的资源及时更新，让读者通过移动图书馆第一时间获取需要的信息。通过订阅，可以完成对于所需信息的一站式服务，可以根据个人喜好，自定义添加，删除。支持收藏。

3.4.2 软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需出具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或有软件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4、数字音乐图书馆：

收录世界上绝大部分的古典音乐资源，包括管弦内、室内乐、歌剧、芭蕾、协奏曲等古

典音乐种类，以及世界音乐、爵士音乐、影视音乐、中国音乐等音乐曲风；提供中世纪时期到近现代不少于 30000 多位艺术家、100 种乐器的音乐作品，曲目数量不少于 130 万首。

5、有声读物

提供中英文配乐有声读物，以真人朗诵的方式诠释人类文化艺术的精品，作品数量不少于 5000 部。英语读物以西方经典文学作为起点，与优秀演员、BBC 播音员合作，用故事创造出一个神奇的声音世界，旨在通过有声书的形式传播经典文学作品和古典音乐。内容涵盖了文学、诗歌名著、历史传记、哲学、艺术、广播剧等，其中有大量经典名著足本。中文读物为配乐的唐诗宋词等作品，风格优雅清新。

6. 多媒体教学资源库

6.1 是以 PPT 或 PPT 打印的 PDF 文件为主、视频文件为辅、涉及 80 多种文件格式的真正多媒体资源，完整真实再现国外先进高校课堂教学过程及育人理念。

6.2 收录美、英、加、澳等国 400 余所著名高校（含 QS 排名前 50 院校中的 80%）的课程；每门课程包括课程介绍、课程须知、课程表、教学大纲、参考教材、课任教师等；每个课节可能有如讲义、课件、音频、视频、教学图片、教学案例、阅读材料、作业、习题答案、试卷等几类资源；部分课节为独立的专题研讨会、项目教学实验实习、外出考察、演讲讲座等；个别课节会有相关的程序代码、数据等资源。部分课程采用了翻转课堂教学模式。

6.3 包含医学、文学、经济学三个子辑教学资源不少于 18 万个

6.4 提供快速搜索、高级搜索等检索方式。提供学科导航、院校导航等导航功能。

二、其他要求

1. 使用方式为远程访问，IP 控制。
2. 数据库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时，2 小时内须做出反应并在 24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3. 提供三天的技术培训。
4. 合同签约后，“中文学术搜索”的执行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移动数字资源包”、“移动图书馆”、“数字音乐图书馆”、“有声读物”、“多媒体教学资源库”的执行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招标方无关，招标方保留其追究中标方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验收标准：货到后在约定的时间内，到指定的地点免费为用户进行免费安装、调试，设备的性能应符合产品说明书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结算方式：一次性结清合同款。

分包七 多媒体数字资源

一、内容要求

1、英语口语学习在线平台：从提高大学生的英语实际运用能力出发，采用国际领先的智能语音技术，以准确度、流利度、完整度等三个维度，通过单词练习、课文朗读、角色扮演、AI 智能对话多种学习模式，提供包括基础会话、新闻英语、考试通关、职场商务、原版小说、视听教室等诸多门类上万小时的课程资源，全面帮助学生提高英语听说能力和考试成绩。

内容包括：

基础会话篇	课程	18 套
考试通关篇	课程	10 套
职场商务篇	课程	6 套
专业英语篇	课程	4 套
新闻英语篇	课程	4 套
视听教室		1 万小时视听教程

2、科研项目数据库

2.1 收录世界上主要科技发达国家和地区的 1000 多万个受资助科研项目数据及 3000 多万条科研成果（产出）链接指向；科研项目数据最早可追溯到 20 世纪 50 年代，涵盖了全学科领域，可以通过多个主流语种进行检索，支持用户维基模式分享数据功能；支持根据多 IP 范围授权访问功能；平台涵盖了全球科研项目数据库、科研项目申报信息库和企业科技需求库等三个服务板块，科研项目信息实时动态更新，确保始终具有最新的科研项目数据。

2.2 支持 Windows、Linux、FreeBSD、OS X 等常见操作系统；支持 IE8 以上、Chrome、Firefox、Safari 等主流浏览器。

2.3 单一学校不限制并发用户访问限制；单一访问用户不限制每秒发起多少次访问请求；单一 IP 不限制系统访问次数，支持代理服务器模式访问；采用分布式集群、CDN 国内多节点缓存等优化方案，页面平均响应时间不大于 5S。

2.4 系统程序完善，确保无人恶意后门；系统部署安全，支持对操作系统、数据库等以低权限使用；关键数据保护，支持 MD5 等算法加密用户数据；恶意攻击防护，支持对 SQL 注入攻击、XSS 攻击等的防范。

2.5 适用于课题申报前查重查新，获取国内外最新的立项及项目成果前沿情报，了解国内各地区最新的项目资助情报，发现与市场、行业对接，科研成果转化机会等。资源类型涉及科研项目相关事实数据、项目成果链接指向等。

3.电子资源利用绩效分析平台

3.1 主要用于图书馆电子资源的利用绩效评估及学科发展中的资源的保障分析。主要实现了图书馆文献资源（包括纸本资源）的统计与管理；建立数据库评价体系，对于数据库利用绩效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及分析；从学科角度出发，分析学科资源保障及利用情况，对于学科资源建设提供参考。

3.2 在双方授权许可的情况下，可直接进行资源保障及利用情况对比；自动收割 counter 报告及发文引文等资源相关数据，并提供保存及下载路径；提供了很多实用性功能，如期刊书目信息查询、数据库死链查询、合同管理等。

3.3 功能指标

3.3.1 文献资源的管理及统计

对于文献资源（包含纸本资源）进行链接、后台地址、列表、合同等进行管理，对于馆藏、各数据库、各学科的资源数量等进行统计。

3.3.2 资源利用绩效分析评价

平台主要从馆藏总览、数据库、学科这3个角度进行资源数据的挖掘及分析，具体如下：

①馆藏资源的优化调整

对于资源间的重复率、核心资源保障情况、馆藏资源的利用情况等进行分析，并对于馆藏资源的结构进行梳理及优化。

②数据库评价体系

数据库评价通过多角度进行分析，主要包含：资源独有性、资源质量、学科契合度、资源使用情况、学术贡献度、使用存档权等。

③学科资源保障及利用分析

完成了外文期刊、图书对于教育部学科的映射，对于各学科资源的保障率、利用情况、学科发文、学科关联度及学科的数据库贡献度情况进行了全方位评价。

④时间对比及跨校对比

在平台上实现了资源的月度、年度变化情况的对比分析，且在双方授权许可的情况一键完成高校间的资源保障、利用数据的对比。

3.3.3 数据的自动化获取及相关服务

平台配置了 DRAA 集团采购的数据库资源列表，其可通过 sushi 协议自动收割 Counter 报告及对接 WOS 接口自动采集本校发文及引文数据。

4. 电子图书资源库

4.1 资源内容：

4.1.1 平台提供 12 万余种出版畅销图书，小说、文学、青春文学、成功励志、管理、经济、投资理财、亲自家教、旅游地图、传记、时尚美妆、心理学、社会科学、历史、军事、文化、政治、科普读物、短篇等。

4.1.2 每月图书更新品种不低于 2000 册，版权到期图书会实时下架，保障平台可阅读图书 12 万余种。

4.2 版权保证：平台图书全部为正版图书，提供图书资源版权协议影印件不少于 5 份。另资源版权出现问题，由乙方全权解决，采购人不承担任何版权责任。

4.3 阅读服务方式：阅读平台无需安装 APP，能通过微信公众服务平台无缝对接阅读，畅销小说随时看，无 IP 限制.无读者阅读地点限制，馆内馆外持有读者证的读者均可进行阅读。平台提供检索功能，支持读者通过作者姓名、书名等检索找到需要的图书进行阅读，阅读方式增加小程序版本。

5 入馆教育系统

5.1 系统包含图书馆简介、规章制度、入馆指南、设备操作说明、文献资源等详细介绍；

5.2 每个页面进行语音讲解，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还包括不少于 10 个视频动画；

5.3 提供书生、校园、战士三套不同风格的人物角色进行闯关，供学生自行选择；

5.4 系统可以按照章节内容添加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抄写题等五种题型，可按题型设置分数或按题目数量平均分配分值，并按照章节内容的范围进行灵活组卷，系统自动抽题（必考题可设置），并能够自动统计错题率；

5.5 统计功能：支持按照读者访问内容进行详细统计；

5.6 支持社会化分享，学生可以把考试结果分享到社交平台(微信、QQ、QQ 空间、微博、豆瓣)扩大宣传，并且能统计出每日的分享量和回流量生成折线图；

5.7 可以与图书馆提供的第三方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学生学习闯关后系统自动开通借书权限；访问出现多次异常时具有报警功能，可通过邮箱或短信通知相关技术人员；

5.8 支持国内主流手机使用，如苹果、华为、三星等，可以嵌入到图书馆微信平台使用，支持多终端自适应功能；

6 有声数字图书馆

6.1 有声图书数据及更新：阅读平台须提供有声书籍不少于 65 万集。此外，提供电台节目、脱口秀、相声评书、广播剧等不少于二十多类正版有声节目，节目总时长不低于 100 万小时。出版类有声书籍共计 18 万小时，每月更新 1.5 万小时。

6.2 有声资源分类包括：影视作品、热门小说、音乐、人文、财经、经济管理类、心理百科、人物传记、外语听书、戏曲戏剧、党政听书、精品课程、诗词歌赋、健康、医学药典等。

6.3 有声资源品质：有声读物内容均是真人原声录制，名家名嘴播讲，音乐音效生动细腻，现场感足，读者在收听过程中即可汲取文化科学知识，又可体验语言艺术之美。

6.4 权保障：阅读平台须保障提供的有声资源均有正规渠道授权。

7 电子书平台

7.1 资源内容

(1) 电子书平台有不少于 120 家出版社提供电子图书。至少提供人民卫生出版社、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中国中医药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商务印书馆、中信出版社、电子工业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教育科学出版社、作家出版社的数字内容合作协议复印件。

(2) 电子书平台提供人民卫生出版社、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中国中医药出版社的可选电子图书数量不少于 8000 个品种。

(3) 电子书平台提供的可选电子书不少 20 万个品种，其中 2019 年（含）之后出版的图书不少 8 万个品种。

7.2 平台应用

(1) 平台提供中图分类和院系导航功能，同时可实现自动推送重点学科专业相关的资源。

(2) 平台提供资源检索（书名、作者、出版单位、ISBN、分类、摘要和出版日期等检索条件）、全文检索、问答检索三种检索方式。

(3) 平台提供试读、荐购、试读全本功能，读者在试读过程中对相关电子书有需求，可向机构管理人员进行荐购，支持荐购后可试读全本服务。

(4) 平台满足深入学习的需求，提供知识学习、知识体系、深度阅读及相关资源等功能。

(5) 平台需要提供个性化的针对性的读者阅读信息统计及智能推荐功能。读者进入阅读中心后可以查阅自己阅读的相关信息，平台对阅读信息进行大数据分析，并根据读者阅读习惯向读者推送相关资源。

(6) 平台需要具备多种认证模式。可通过学校机构 IP 范围内注册并认证后，可在机构 IP

范围之外一定期限内通过互联网登录使用平台，无需使用 VPN 等第三方系统，或提供其他认证方式。

7.3 后台管理

(1) 平台需提供采购方相对应的后台管理系统，提供必需包括基本的统计分析、选书管理、书单管理、订单管理等功能模块。

(2) 后台管理系统支持按中图法、出版社、学科、学院、推荐等 5 种选书模式，并可根据各种模式分别设置采选条件。

(3) 后台管理必须支持书单管理功能，提供创建书单、导入书单、编辑资源、修改书单，删除书单，导出书单、提交书单等功能。

二、其他要求

1. 使用方式为远程访问，IP 控制。
2. 数据库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时，2 小时内须做出反应并在 24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3. 提供一天的技术培训。
4. 合同签约后，“英语口语学习在线平台”、“电子书平台”的执行期为 2024 年 1 月 1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研项目数据库”、“电子资源利用绩效分析平台”、“电子图书资源库”、“入馆教育系统”的执行期为 2023 年 9 月 1 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有声数字图书馆”的执行期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5.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招标方无关，招标方保留其追究中标方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验收标准：货到后在约定的时间内，到指定的地点免费为用户进行免费安装、调试，设备的性能应符合产品说明书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结算方式：一次性结清合同款。

分包八 外文纸本图书

一、资格要求

- 1、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正式注册、具有国家工商管理局正式颁发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可进口国外全品种、全学科的原版文献资料的投标人。

2、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良好的企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具有全品种正版图书供货能力和图书采购网络，能够满足首都医科大学所需外文图书的订购需求。

二、招标要求

1、卖方应提供图书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图书在运转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腐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图书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各种长途运输。

2、包装（箱）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单和验收单，包装（箱）外应附有清晰、牢固的发货单。中标人所提供的图书在学科内容上以生物医学为主，兼顾其它（包括但不限于语言文字、文学、历史等社科图书），社科类图书所占比例约为采购金额的 10%。在层次类别上以科研、教学应用为主，兼顾一般性读物。

3、中标人应每学期至少一次将符合招标人需求的新书样本送到买方指定的场所，供买方所属学校的师生及采访人员看书选购。现场采购图书时应提供人员、设备方面的便利。

4、自订单正式确认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图书到馆率应至少达到 80%。中标人应每 3 个月提供一次图书到货情况的统计数据，对于未到图书，中标人必须及时向招标人提供无法准时到书的书面说明。如果从订单正式确认之日起的 3 个月内，招标人既没有收到图书，又没有收到中标人任何相关的书面说明，招标人有权单方撤销相关的图书订单。

5、新书免费运送到馆，且必须与买方办理书面交接手续。同时每批书必须提供图书发货清单，内容包括：书名、ISBN、种数、册数、外币价格、人民币原价、折扣费率、人民币实价等。

对污损、图文不清、缺页、倒页、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图书，中标人必须为买方调换。如果实在无法调换，中标人须无条件退货并退还相应书款。

6、全年新书发货差错率应低于 3‰。中标人不得更换订单，不得搭配未订购的图书。更换订单、搭配图书将被视同为发货差错。

7、订单发出后两天内提供准确的采访数据，并且在图书到馆两天内免费提供该批图书的标准机读编目数据，如发现缺少应及时补发。编目数据以《中国文献著录规则》和《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作为著录依据，数据格式应与 CALIS 联合编目数据库的 USMARC 格式保持一致。所有编目数据均须包括分类号（093 字段）及主题词（650 字段），使用《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作为图书分类依据，使用《医学主题词表》作为文献主题标引的依据。

8、能免费为买方提供辅料及配套服务，辅料包括：磁条、条形码、书标、书标覆膜、条码覆膜、光盘盒等。其中磁条必须是符合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要求的磁条（磁条为 16 厘米长

的高质量钴基复合型双面胶磁条)。条形码、书标、书标覆膜和条码覆膜的质量应符合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的认可,印制清晰,背胶粘性强,使用中不脱落。

9、新书到馆两周内到买方单位提供加工、编目服务。加工服务包括贴磁条、贴条形码、盖馆藏章、贴书标,书标覆膜和条码覆膜、编目等。编目服务包括书商委派的固定人员在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使用 ALEPH500 系统按照本馆编目流程完成所购买图书的编目工作。

三、投标报价

报价以能够保证本标书要求的到书率与服务水平为宜,不得再向买方收取任何费用。

四、供货期限

供货服务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五、结算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书到验收、加工合格后,分批付款。通常每 2 至 3 个月按所购图书实洋结算一次,中标人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为买方开具发票。

注:

- 1、外文纸本图书中标人只有一次报价机会。招标人按实洋与中标人结算。
- 2、关于中标人所报费率,在此要求为将加乘系数考虑在内的最终费率,即:
购书结算价=外商发票实洋价*国家外汇牌价(外商开票当日)*费率。

分包九 外文纸本期刊

一、资格要求

1. 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正式注册、具有国家工商管理局正式颁发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可进口国外全品种、全学科的正版文献资料的投标人。

2. 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和良好的企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具有多学科正版期刊供货能力和期刊采购网络,能够满足首都医科大学所需外文期刊的订购需求。

3. 声誉良好,并拥有完善的物流渠道。

二、招标要求

1. 中标人提供的外文期刊必须是经新闻出版局备案后,通过正规渠道进口的正版期刊。中标人需出具有关部门批准的原版外文期刊贸易经营权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2. 正常出版的外文原版期刊三个月内到货率不低于 80%,中标人保证货到即发,免

费送货上门到指定地点，并办理书面交接手续。每包期刊应附发送清单（包括刊名、份数、刊号等），以便查询。超期到货者，买方有权追究责任并要求赔偿。全年到刊率不低于 98%。

3. 中标人应主动按期进行催缺工作，对招标人提出的催缺请求应及时处理，并通知招标人期刊迟到的原因。对期刊出现的完全未到、缺期、缺份的情况，应及时向国外的出版机构查询交涉。经催缺、补缺后仍无法获得原刊的，中标人应全额退回所缺期刊的订价款，并免费提供复制件一份。

4. 对于存在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的期刊，中标人应及时予以退换并承担损失。

5. 对于在供货过程中发生变动的期刊，包括停刊、改名、合并、分、载体变化、外币报价上涨等情况，都必须编制专门的“期刊变动情况表”，并以各种形式，如：电话、电子邮箱或书面形式及时通知买方，以便招标方及时确认是否订购。

6. 在招标人订单中，出版商如果免费提供附加网络版服务的纸版期刊，中标人须通告招标人网络服务信息，并负责与国外供货商联系，开通网络服务。

7. 中标人应免费提供符合国家西文连续出版物著录规则的完整的 USMARC 编目数据。

8. 期刊中标人能免费为买方提供辅料及配套服务，辅料包括：磁条、条形码等，其中磁条质量必须符合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要求的磁条（磁条为 16 厘米长的高质量钴基复合型双面胶磁条）。配套服务包括：按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要求贴磁条、盖馆藏章等。

三、投标报价

报价应以能够保证本标书要求的到货率与服务水平为宜，不得再向买方收取任何费用。

四、供货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五、结算和付款方式

买方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中标人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为买方开具发票。

注：

1. 外文期刊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机会。招标人按实洋与中标人结算。
2. 关于投标人所报费率，在此要求为将加乘系数考虑在内的最终费率，即：
购刊结算价=外商发票实洋价*国家外汇牌价（外商开票当日）*费率。

分包十 外文数据库（一）

一、采购内容

1. 实验室指南

在线实验室指南数据库，主要面向生物化学、分子生物学、生物医学等学科，提供详细、精确的实验操作记录。实验室指南提供一种标准化的，并可在实验室再现的“指南”或“方法”。每份指南通常包括按部就班的操作步骤、实验必需的原材料清单、注释和提醒等信息。数据库收录超过 65,000 条生物学及生物医学的可在线检索的实验室指南，每年新增 3,000 种以上。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全文电子期刊数据库

收录德国著名学术出版社 2023 年出版的 700 余种医学及生命科学类电子期刊，全文回溯至 1997 年。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医学及生命科学电子书

收录德国著名学术出版社 2023 年出版的医学及生命科学类电子图书 1500 余种。对订购的内容具有连续访问权限。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医学全文期刊数据库

收录 314 种医学专业出版社出版的电子期刊，其中 150 种以上为核心期刊。全文最早回溯至 1950 年。合同期结束后拥有对已购内容的永久访问权。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5. 肝脏病学期刊

收录美国著名肝脏病学会出版的四份电子期刊。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国际药学文摘

收录内容主要包括世界上全面的药学科学和健康相关文献的书籍目录、30 年来世界药学领域的参考文献、药学专业期刊以及一些重要的药学会会议上的演示稿摘要等。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7. 生物学文摘数据库

著名生物学信息检索工具之一，由 Biological Abstracts（生物学文摘，简称 BA）和 Biological Abstracts/RRM（Reports, Reviews and Meetings）整合而成。该库涵盖包括传统生物学（植物学、生态学、动物学等）、交叉科学（生物化学、生物医学、生物技术等）和诸如仪器和方法等相关研究的广泛研究领域。可以使用户对生命科学和生物医学文献进行深入

的调研。数据库收录了近 5,500 种生命科学期刊，此外，还有大量非期刊文献，比如学术会议、研讨会、评论文章、美国专利、书籍、书籍章节和软件评论。数据每周更新，并可一直回溯到 1926 年。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 科学引文索引（扩展版）

收录全球自然科学、工程技术、临床医学等领域内 178 个学科的 9397 种有影响力的学术刊物。数据库具备连接各种其它学术信息资源（学术会议录、专利、基因/蛋白质序列、生物科学信息、电子文献全文、期刊影响因子、图书馆馆藏信息系统、文献信息管理系统等）的能力，可以跟踪学术文献的被引用信息。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 期刊引用报告-科学版

提供基于引文数据的统计信息的期刊评价。通过对参考文献的标引和统计，可以在期刊层面衡量某项研究的影响力，显示出引用和被引期刊之间的相互关系。可与 Web of Science 核心合集的数据无缝连接、自由切换，并采用更加清晰、准确的可视化方式来呈现数据，用户可以更加轻松地创建、存储并导出报告。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 科研评价工具

是在汇集和分析 Web of Science 核心合集数据库高质量论文和引文数据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科研表现分析与对标工具。该库综合了丰富的计量指标和 1980 年以来各学科各年度的全球基准数据，帮助用户从科研人员、机构、区域、研究方向、期刊、基金六大维度展开分析，进而实现机构研究产出和引文影响力的实时跟踪、机构间研究绩效和影响力的横向纵向对比、潜力人才的精准定位、科研合作现状以及潜在合作可能的有效发现。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 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

是在汇集和分析 Web of Science 核心合集所收录的学术文献及其所引用的参考文献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分析型数据库。通过该库，研究人员可以系统地、有针对性地分析国际科技文献，从而了解目标科研人员、研究机构、国家/地区和学术期刊在某一学科领域的发展和影响，识别研究前沿。同时科研管理人员也可以利用该库找到辅助决策分析的基础数据。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服务要求

1. 招标人委托中标人购买以上数据库，中标人负责购进并协助开通上网。
2. 招标人以人民币向中标人付款。
3. 中标人收到招标人所支付的款项后，应在外商规定的付款期限内，向数据库提供商支付外币，以免影响招标人对数据库的正常使用。
4.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首都医科大学无关，首都医科大学保留其追究数据库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5. 验收标准：在约定的时间内，协助招标人开通所采购文献，产品的内容及性能应符合合同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6. 针对实际操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分歧，或其他未尽事宜，按招标人要求协商解决。
7. 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8. 结算方式：买方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包十一 外文数据库（二）

一、采购内容

1. 期刊全文数据库

收录由英国知名大学出版社提供的 356 种全文电子期刊。涵盖社会科学、艺术、文学、法律、医学、生命科学、数学、科学技术以及人文等领域。用户可获得所收录期刊 1996 年以来的全文访问权限，并对当年所订购的内容，拥有连续访问权。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医学全文电子期刊库

收录医学与护理学、生命科学、牙科学组电子期刊，共计 448 种，全文回溯至 1997 年。对付费购买的当年内容具有永久访问权限。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循证医学数据库

该库汇集了关于医疗保健治疗和干预有效性的研究，是循证医学的黄金标准，并且提供有关最新医疗的最客观信息。收录内容包括如下 3 个高质量独立证据数据库：

（1）CDSR 收录 Cochrane 协作网 52 个系统综述专业组在统一工作手册指导下制作的系统评价，包括系统评价全文和研究方案计划书（Protocols）。目前共有 11, 102 篇系统评

价与计划书，几乎涵盖临床医学各专业。

(2) 临床对照试验中心注册数据库，是收集医疗卫生领域干预效果研究的随机对照试验和对照临床试验的书目数据库，共收录了 1,815,356 条记录。

(3) Cochrane 临床答案,是基于 Cochrane 系统性评审的高质量的证据。突出了 Cochrane 评审中最具临床相关性的结果。允许医师把 Cochrane 证据应用到临床决策。目前收录了 3,093 篇临床决策依据。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化学电子期刊

收录英国著名化学学会出版的 63 种化学及相关学科电子期刊，包括分析化学、物理化学、无机化学、有机化学、生物化学、应用化学、药物化学等。80%以上被《期刊引用报告》收录，影响因子在同类期刊中位居前列。全文内容最早回溯至 1994 年。用户拥有付费年度订购内容的永久访问权。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管理学电子期刊全文数据库

收录 213 种管理学、人文社会科学专家评审期刊。学科涉及公共管理、教育、信息与知识管理、图情学等。所有文章均经过两轮同行专家双盲评审。除全文之外，还提供管理学评论集、访谈录、案例分析等辅助资源。全文内容最早回溯至 1989 年。合同期结束后，用户拥有对已购内容的永久访问权。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实验视频期刊医学包

以视频方式展现生物学、医学、化学、物理等学科研究过程和成果的期刊，100%经同行评审，并被 PubMed/MEDLINE, SCI, Scopus, ChemAbstracts, SciFinder 等库收录索引。各学科专辑所收录的视频内容为各学科领域的新研究方法、现有技术的创新型应用以及黄金标准实验方案。该库的视频实验展现大量的前沿实验成果及跨学科的研究，同时对经典实验方案的创新型应用也广受关注。实验视频期刊每月出版一期，每期约 80-100 个视频（每个视频配有一篇文章），最早可回溯至 2006 年。视频每日更新，保证用户能够获取最新的实验成果，了解最新的学科动态。

本年度拟采购的模块清单如下：

JoVE 科研视频（5 个专辑）：行为学、生物学、神经科学、免疫与感染、医学；

JoVE 教育视频（3 个专辑）：基础生物学、高级生物学、生物学。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服务要求

1. 招标人委托中标人购买以上数据库，中标人负责购进并协助开通上网。
2. 招标人以人民币向中标人付款。
3. 中标人收到招标人所支付的款项后，应在外商规定的付款期限内，向数据库提供商支付外币，以免影响招标人对数据库的正常使用。
4.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首都医科大学无关，首都医科大学保留其追究数据库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5. 验收标准：在约定的时间内，协助招标人开通所采购文献，产品的内容及性能应符合合同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6. 针对实际操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分歧，或其他未尽事宜，按招标人要求协商解决。
7. 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8. 结算方式：买方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包十二 外文数据库（三）

一、采购内容

1. 化学电子期刊

由美国著名的化学会出版的 65 种全文期刊，提供第一卷第一期至今的所有全文，涵盖有机化学、材料科学、生物化学、环境科学、医药化学等 24 个学科。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医学电子期刊

由美国著名的医学会出版的 11 种全文电子期刊。多数期刊的影响因子在其相应学科中名列前茅。全文回溯至 1997 年。合同期结束后用户对已购内容拥有永久访问权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综合性科学全文电子期刊

含科学周刊及今日科学。涉及生命科学及医学、自然科学、工程学，以及部分人文社会科学。可访问自 1997 年至今的所有期刊数据。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医学期刊专辑

包含 22 种由英国著名医学会出版的医学电子期刊。期刊涵盖综合医学、临床专科、流行病学、药品、病历、医学教育、循证医学和健康等领域。其中 21 种期刊被 SCI 收录。数据内容实时更新。在订购期内，用户可同时访问订购期刊所有年、期数据。合同期结束后用户对已购内容拥有永久访问权。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循证医学数据库

基于循证医学的临床诊疗决策支持和学习工具，由全球知名临床专家执笔撰写，将最新的研究成果、指南、专家意见整合在一起，为临床实践及学习提供可靠信息。该库以疾病或症状为切入点，涵盖基础、预防、诊断、治疗和随访等各个环节的内容，提供在临床工作流程的各个关键环节需要的信息和知识。适合任何层次的医务工作者，尤其适用于年轻医师、全科医师和医学生。作为有效开展 PBL 教学和 CBL 教学的工具，该数据库可以更好地满足医学院校的教师教学，学生学习和实践的需求；作为临床决策支持工具，能够为临床医生和住院医师一站式解答临床诊疗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进而提高临床诊疗的效率和效果。收录内容涉及 1010 个专题，覆盖 80% 的常见疾病，包括 10000 多种诊断方法、3000 多项诊断性检测、6800 多篇国际指南及多种多样的图片，且这些内容都保持及时更新。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彩色图谱电子图书

收录 169 种由德国著名的医学和科学出版社出版的电子图书，每本图书均附有精美的医学彩色图谱。书籍专为医学院教师和学生、临床医师和科研人员设计，涵盖解剖学、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和放射学等学科，系统地覆盖了欧美医学院校开设的全部课程。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 健康科学和护理学库

由美国著名的学术出版机构出版，收录 211 种健康科学及护理学电子期刊，全文回溯至 1999 年。所有期刊均经同行评审。60% 以上期刊被科学引文索引收录。数据内容每日更新。用户对已付费订购的期刊内容拥有永久访问权。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 综合学科参考类全文数据库

综合学科参考类全文数据库收录 17,932 种期刊的索引摘要，提供 8,914 种全文期刊（其中 7,681 种为同行评审），还包括 796 种非期刊类全文出版物（如书籍，报告及会议论文等）。

内容涉及多元化的学术研究领域，包括生物科学、工程技术、社会科学、心理学、教育、法律、医学、语言学、人文、信息科技、通讯传播、公共管理、历史学、计算机科学、军事、文化、健康卫生医疗、宗教与神学、艺术、视觉传达、表演、哲学、各国文学等。收录年限为 1887 年至今。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9. 商管财经类全文数据库

商业资源集成全文数据库收录 9681 种出版物的索引、文摘，其中 8771 种全文出版物。收录 6,775 种期刊索引摘要，提供 2,166 种期刊全文（其中 1,075 种同行评审期刊），以及 28,061 种非刊全文出版物（如案例分析、专著、国家及产业报告等），406 种全文期刊收录在 Web of Science 内，收录年限为 1886 年至今。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10. 自然系列全文电子期刊

含自然周刊、33 种品牌期刊、2 种学术性期刊，共计 36 种。用户拥有订购当年的永久访问权。学术性期刊可看到 1997 年至今的全文，其余期刊的回溯期为订购年份向前回溯 4 年。

四种新增期刊的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余期刊的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 美国科学院院报

美国科学院院报，是由美国科学院出版的一份周刊。该刊主要刊载世界尖端的研究报告、学术评论、学科回顾及前瞻、观点展示、学术论文以及美国科学院学术动态报道等，所涵盖学科领域主要为生物、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期刊在线全文回溯至 1915 年。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健康与医学电子图书

收录 1918 年至今 12,800 多种健康与医学及相关领域优质的外文电子书，其中，最近五年出版的图书超过 22%。内容覆盖临床医学、基础医学、外科学、口腔医学、儿科学、肿瘤学、泌尿科学、神经病学、妇产科学、特种医学、药理学、护理学、急救医学、预防医学与公共卫生学等领域。其出版源包括 100 多家世界知名大学出版社的书籍。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 医学全文电子期刊数据库

收录自 1922 年以来 500 多家国际著名出版商、学协会大学出版机构的 3660 多种重要的

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卫生健康方面的专业期刊。学科范围涵盖护理学、内科学、儿科学、神经学、药理学、心脏病学、物理治疗以及新增的公共卫生和卫生管理等。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14. 科研论文评价数据库

由同行提名的超过 10,000 名基础研究学者与临床专家对医学文献检索服务系统 (PubMed) 收录的重要生物医学论文进行评级和评价, 并由此对优质的科研文献进行推荐。数据库涵盖 40 多个具体领域, 以及超过 3700 份期刊。每篇获得推荐的论文会获得一个星级分数和一篇阐述该论文重要性的评论。数据回溯至 1997 年。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 神经科学杂志

神经科学学会出版的一份电子刊, 每周出版, 全文回溯至 1981 年。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 事实型医药知识数据库

由医药学专家针对全世界 2000 余种医药学期刊文献进行分类、收集、筛选后, 按照临床应用的需求, 编写为基于实证的综述文献, 直接提供给专业人士使用。包含药品数据库、疾病数据库、药物毒性数据库、替代医学数据库、患者教育数据库、增强模块等 6 个模块。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服务要求

1. 招标人委托中标人购买以上数据库, 中标人负责购进并协助开通上网。
2. 招标人以人民币向中标人付款。
3. 中标人收到招标人所支付的款项后, 应在外商规定的付款期限内, 向数据库提供商支付外币, 以免影响招标人对数据库的正常使用。
4.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 均与首都医科大学无关, 首都医科大学保留其追究数据库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5. 验收标准: 在约定的时间内, 协助招标人开通所采购文献, 产品的内容及性能应符合合同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6. 针对实际操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分歧, 或其他未尽事宜, 按招标人要求协商解决。
7. 付款方式: 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8. 结算方式: 买方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包十三 外文数据库（四）

一、采购内容

1. 电子期刊全文库

收录荷兰著名出版集团出版的 2300 多种科学全文文献，资源内容分为四大学科领域：自然科学与工程、生命科学、医学/健康科学、社会科学与人文科学；涵盖 24 个学科，包括生物化学、遗传学和分子生物学、免疫学和微生物学、神经系统科学、医学与口腔学、护理与健康、药理学、毒理学和药物学等。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生命科学全文电子期刊

包括 14 种生物、医学领域的全文电子期刊，内容包括神经科学、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细胞与发展生物学、结构生物学、临床肿瘤学、干细胞生物学等学科内容。所有期刊均被科学引文索引收录，影响因子在各自学科领域名列前茅。用户对已购年度的数据拥有存档权。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全医学平台

收录荷兰著名出版集团出版的医学相关内容，包括 670 多种医学全文电子期刊；1100 多种医学电子图书；1400 多个医学主题；300 多个临床操作视频；17000 多个涵盖内、外、妇、儿等各医学专科及教学、实验视频；290 多万张医学影像、照片、图片、图表等；以及循证医学、药物专论、临床试验、诊疗指南、患者教育等内容。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4. 医学全文电子期刊

收录瑞士著名医学出版社出版的 102 种医学全文电子期刊。内容涵盖基础医学、临床医学以及传统医学等 90 多个领域。72 种期刊被科学引文索引收录。读者可看到 1998 年至今的全文内容。数据内容实时更新。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医学电子图书

收录 8 种瑞士著名医学出版社 2023 年出版的医学电子图书。内容涵盖生物医学不同的领域。数据内容实时更新。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美国癌症研究学会期刊

含 *Cancer Research* 与 *Clinical Cancer Research*，其中 *Cancer Research* 为半月刊，全文回溯至 1941 年；*Clinical Cancer Research* 为半月刊，全文回溯至 1995 年。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 美国免疫学家学会期刊

Journal of Immunology，半月刊，全文回溯至 1916 年。

数据库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服务要求

1. 招标人委托中标人购买以上数据库，中标人负责购进并协助开通上网。
2. 招标人以人民币向中标人付款。
3. 中标人收到招标人所支付的款项后，应在外商规定的付款期限内，向数据库提供商支付外币，以免影响招标人对数据库的正常使用。
4. 数据库因版权、著作权问题所引发的纠纷，均与首都医科大学无关，首都医科大学保留其追究数据库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5. 验收标准：在约定的时间内，协助招标人开通所采购文献，产品的内容及性能应符合合同中规定的技术指标。
6. 针对实际操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分歧，或其他未尽事宜，按招标人要求协商解决。
7. 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8. 结算方式：买方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七章 评标方法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招标采购单位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二、评标方法

(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的部分, 可向投标人质询并要求该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 但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评委参加, 招标人、标委员会及投标人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投标人拒不澄清的, 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对于实质性不符合招标文件的, 评标委员会不得质询。

(2)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即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 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并综合考虑以下因素: 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3) 本项目不涉及核心产品。

(4) 投标人只可投完整包不允许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

(5) 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二、评分因素及分值分配原则：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第 1、2、8、9 包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p> <p>注:如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价格扣除政策要求的,将按其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p>	30
2	技术评价	<p>基本分:</p> <p>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逐条进行响应,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可得基本分 20 分。</p> <p>加分规则:</p> <p>有 1 条技术指标实质性正偏离的,在基本分的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5 分。</p> <p>减分规则:</p> <p>有 1 条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在基本分的基础上减 1 分,漏报条款或未明确进行响应的视为不满足。</p>	25
3	资源储备	<p>依据投标人可提供的图书、期刊的种类及与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学科的匹配度进行评价:</p> <p>图书、期刊种类丰富、学科符合程度高得 5 分;</p> <p>图书、期刊种类较丰富、学科符合程度较高得 3 分;</p> <p>图书、期刊种类较不丰富、基本符合学科要求得 1 分。</p>	5
4	售后服务	<p>综合审查供货保障措施(包括响应时间、图书或期刊发订、质量检查、送货、送达图书馆后的加工、图书或期刊编目等流程方案):</p> <p>方案科学合理、具有成熟完整的供货流程、与采购人实际需求的满足程度高得 10 分;</p> <p>方案基本合理、具有较成熟完整的供货流程得 7 分;</p>	10

		<p>方案一般或基本满足得 3 分；</p> <p>未提供或基本不满足得 0 分。</p>	
5	服务团队	<p>为保障项目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依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及招标需求进行评价:</p> <p>团队成员整体素质高,经验丰富,配置合理,有专人对招标人的需求进行响应,团队成员能保持相对稳定,可得 5 分;</p> <p>团队成员整体素质较高,经验比较丰富,配置比较合理,有专人对招标人的需求进行响应,团队成员能保持相对稳定,可得 3 分;</p> <p>团队成员缺乏相关服务经验,无专人对招标人的需求进行响应,或团队成员流动性较大,可得 1 分。</p> <p>未提供服务团队成员信息的不得分。</p>	5
6	综合能力	<p>对投标人的综合能力进行评价:</p> <p>综合能力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得 3 分;</p> <p>综合能力欠佳,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基本可以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得 2 分;</p> <p>综合能力较弱,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基本可以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得 1 分;</p> <p>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0 分。</p>	3
7	项目业绩	<p>投标人近三年(2020-2022)实施过的同类业绩情况,每提供 1 份证明材料,可得 2 分,本项得分最高 20 分。</p> <p>注: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20
8	环保节能	<p>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的得 1 分,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1 分,否则得 0 分。</p> <p>注:属于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内容,须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2

第 3、4、5、6、7、10、11、12、13 包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p> <p>注:如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价格扣除政策要求的,将按其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p>	30
2	技术评价	<p>基本分:</p> <p>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条款逐条进行响应,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可得基本分 25 分。</p> <p>加分规则:</p> <p>有 1 条技术指标实质性正偏离的,在基本分的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5 分。</p> <p>减分规则:</p> <p>有 1 条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在基本分的基础上减 1 分,漏报条款或未明确进行响应的视为不满足。</p>	30
3	服务团队	<p>为保障项目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依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及招标需求进行评价。</p> <p>团队成员整体素质高,经验丰富,配置合理,有专人对招标人的需求进行响应,团队成员能保持相对稳定,可得 5 分;</p> <p>团队成员整体素质较高,经验比较丰富,配置比较合理,有专人对招标人的需求进行响应,团队成员能保持相对稳定,可得 3 分;</p> <p>团队成员缺乏相关服务经验,无专人对招标人的需求进行响应,或团队成员流动性较大,可得 1 分。</p> <p>未提供服务团队成员信息的不得分。</p>	5
4	售后服务	<p>投标人承诺的服务保障方案(包括访问故障响应时间、</p>	10

		<p>及时准确地提供招标人需要的电子资源技术参数、收录内容、访问统计数据、定期组织使用培训、配合招标人进行宣传推广活动等)：</p> <p>方案科学合理、具有成熟完整的电子资源服务规范、与采购人实际需求的满足程度高得 10 分；</p> <p>方案基本合理、具有较为成熟完整的电子资源服务规范得 7 分；</p> <p>方案一般或基本满足得 3 分；</p> <p>未提供或基本不满足得 0 分。</p>	
5	综合能力	<p>对投标人的综合能力进行评价：</p> <p>综合能力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得 3 分；</p> <p>综合能力欠佳，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基本可以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得 2 分；</p> <p>综合能力较弱，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基本可以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得 1 分；</p> <p>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0 分。</p>	3
6	项目业绩	<p>投标人近三年（2020-2022）实施过的同类业绩情况，每提供 1 份证明材料，可得 2 分，本项得分最高 20 分。</p> <p>注：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20
7	环保节能	<p>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的得 1 分，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1 分，否则得 0 分。</p> <p>注：属于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内容，须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2